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Bureau, COA

透明晶質獎

參獎申請書

參獎類別：機關整體廉能作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廉政亮點簡介



首長決心與持續作為



- 建立機制，防範廉政風險
- 廉政規範勤叮嚀，主動登錄做表率
- 重視品格，樹立廉潔風氣
- 配合組織調整，提升政風人員職等



資訊與行政透明

▶ 成效展現



治山
防災

工程設計施工資訊全面公開接受監督

▶ 全民督工案件下降 43%

工程生態檢核機制民眾參與

▶ 完成公私協力生態檢核 357 場，創造防災保育雙贏局面

結合科技即時提供土石流防災資訊

▶ 保障民眾「知」的權益及生命、財產安全



坡地
管理

山坡地開發利用水土保持計畫審核透明

▶ 已公開 21 案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增進民眾監督及信賴



行政
作業

公開委辦計畫成果

▶ 開放檢視近千件，達成資源共享

非正式人力甄選進用，資訊透明公平公開

▶ 109 年至 111 年公開 18 件



廉政風險防制與課責 ▶ 成效展現

風險辨識 防制

以內部控制辨識業務風險

▶ 建置委辦計畫、工程管考、補助計畫等管理系統，有效管控作業流程，提升工作效率與品質

以政風作為檢視廉政風險

▶ 研提興革建議，查察檢舉案件，提供預警作為

危機處理 課責

推動「保廉專案」

▶ 檢討案件發生原因，研提策進機制，並整飭官箴

執行強化工程管理方案

▶ 提出 33 項具體作為 (精進評選方式、落實平均分案、導入第三方查驗)，有效降低廉政風險

建立職期職務輪調制度

▶ 避免久任風險

研編防貪指引手冊

▶ 強化同仁廉能意識

辦理企業誠信座談

▶ 提升廠商社會責任

落實 廉政規範

多元宣導時提醒，廉政訊息不漏接

▶ 廉線登錄超方便，無遠弗屆即時通



廉能創新與擴散

治山 防災

- 整併衛星影像採購，節省上億公帑
- 導入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確保公正專業
- 整合遙測影像資源，推廣國際協助友邦掌握災情
- 公私協力齊防災，愛鄉愛土成標竿

坡地 管理

- 推動行動水保服務，簡政便民知法守法
- 天眼監控山坡地變異，主動查報違規護水土
- 檢察水保機關簽署合作，共同打擊不法守護山坡

行政 作業

- 精進評選序位法，除去差異來干擾
- 公務帳號授權明確化，標竿推廣護資安
- 創研計畫新思維，知識擴散各領域

廉政 措施

- 同一來源受贈要注意，登錄系統主動幫你算
- 利益衝突迴避線上做，法規範例作法 E 次查
- 透過裝置藝術，傳達廉潔意象
- 數位課程線上學，全民 E 同齊向廉

C O N T E N T S



壹、機關業務現況簡介

- 一 業務項目概況及服務特色 01
- 二 推動透明廉潔工作之重點 03



貳、機關透明廉能作為

一、首長決心與持續作為

- 一 首長決心展現 05
 - ① 親自主持廉政會報，強化機關廉能意識 05
 - ② 廉政規範勤叮嚀，主動登錄做表率 06
 - ③ 配合組織調整，提升政風人員職等 06
- 二 廉潔持續作為 07
 - ① 建立機制，防範廉政風險 07
 - ② 重視品格，樹立廉潔風氣 07
 - ③ 廉政登錄系統E化，作業便利有效率 08
 - ④ 財申授權百分百，誠信申報守法紀 09



二、資訊與行政透明

- 一 公開事項範圍 10
- 二 完整與可及度 10
 - ① 建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定期更新保障「知」的權益 10
 - ② 設置線上服務專區，便利民眾申請查詢 12
 - ③ 公開土石流防災資訊，結合科技即時提醒保障安全 13
- 三 外部監督程度 14
 - ① 工程設計施工資訊，透明公開接受監督 14
 - ② 工程生態檢核機制，公私協力資訊透明 15
 - ③ 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公開透明，強化監督 16
- 四 機關透明作為 17
 - ① 對外業務作業流程，內容明確透明公正 17
 - ② 公開委辦計畫成果效益，增進監督取得信賴 17
 - ③ 非正式人力甄選進用，資訊透明公平公開 18



三、風險防制與課責

- 一 風險辨識及防制 19
 - ① 透過內部控制機制辨識業務風險，建置系統管控採購補助工程作業 19
 - ② 藉由各項政風作為檢視廉政風險，辦理稽核查察研提預警作為 22
- 二 廉政危機處理與課責 25
 - ① 推動「保廉專案」，檢討策進機制整飭官箴 25
 - ② 執行強化工程管理方案，提出33項具體作為 27
 - ③ 建立職期職務輪調制度，避免久任風險 30
 - ④ 研編防貪指引手冊，強化同仁廉能意識 30
 - ⑤ 辦理企業誠信座談，提升廠商社會責任 31
- 三 落實廉政倫理規範 32
 - ① 多元宣導時提醒，廉政訊息不漏接 32
 - ② 廉線登錄超方便，無遠弗屆即時通 32
 - ③ 評比獎勵廉能事項，有效提升廉潔風氣 33



四、廉政成效的展現

一 資訊與行政透明成效	34
1 工程案件完整公開，全民督工案件下降43%	34
2 公私協力生態檢核357場，創造防災保育雙贏局面	35
3 公開研究計畫成果近千件，開放檢視成效共享資源	36
4 透明水土保持計畫21案，開放監督增進信賴	37
二 廉政風險防制成效	38
1 「強化工程管理方案」-精進評選方式、落實平均分案、導入第三方查驗，有效降低廉政風險	38
2 率先取得資安法驗證，確保資訊有效公開	40
3 透過委辦計畫作業管理系統，建置範本有助於作業正確性	40
4 運用工程管考系統管理，品質深獲外界肯定	41
5 藉由補助計畫管理系統，提升經費使用效能效率	42
6 運用科技及圖資，快速精準查定山坡地可利用限度	42
7 受理檢舉，確認來源保護身分	43
三 外部民意評價及輿論回饋	44
1 廉政宣導具成效，新聞媒體幫行銷	44
2 行政透明措施，往來廠商滿意高	45



五、廉能創新與擴散

一 廉能政策創新	46
1 整併衛星影像採購，節省上億公帑	46
2 推動行動水保服務，簡政便民知法守法	47
3 導入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確保公正專業	48
4 精進評選序位法，除去差異來干擾	48
5 同一來源受贈要注意，登錄系統主動幫你算	49
6 利益衝突迴避線上做，法規範例作法E次查	50
7 透過裝置藝術，傳達廉潔意象	51
二 廉能政策擴散	52
1 天眼監控山坡地變異，主動查報違規護水土	52
2 檢察水保機關簽署合作，共同打擊不法守護山坡	53
3 整合遙測影像資源，推廣國際協助友邦掌握災情	53
4 創研計畫新思維，知識擴散各領域	55
5 公務帳號授權明確化，成為標竿推廣護資安	56
6 數位課程線上學，全民E同齊向廉	57
7 公私協力齊防災，愛鄉愛土成標竿	58



參、未來努力方向

一 「廉政風險防制」方面	59
二 「資訊公開透明」方面	59
三 「公民參與監督」方面	60



肆、附件

CHAPTER 1



壹、機關業務現況簡介

- 一、業務項目概況及服務特色
- 二、推動透明廉潔工作之重點



壹、機關業務現況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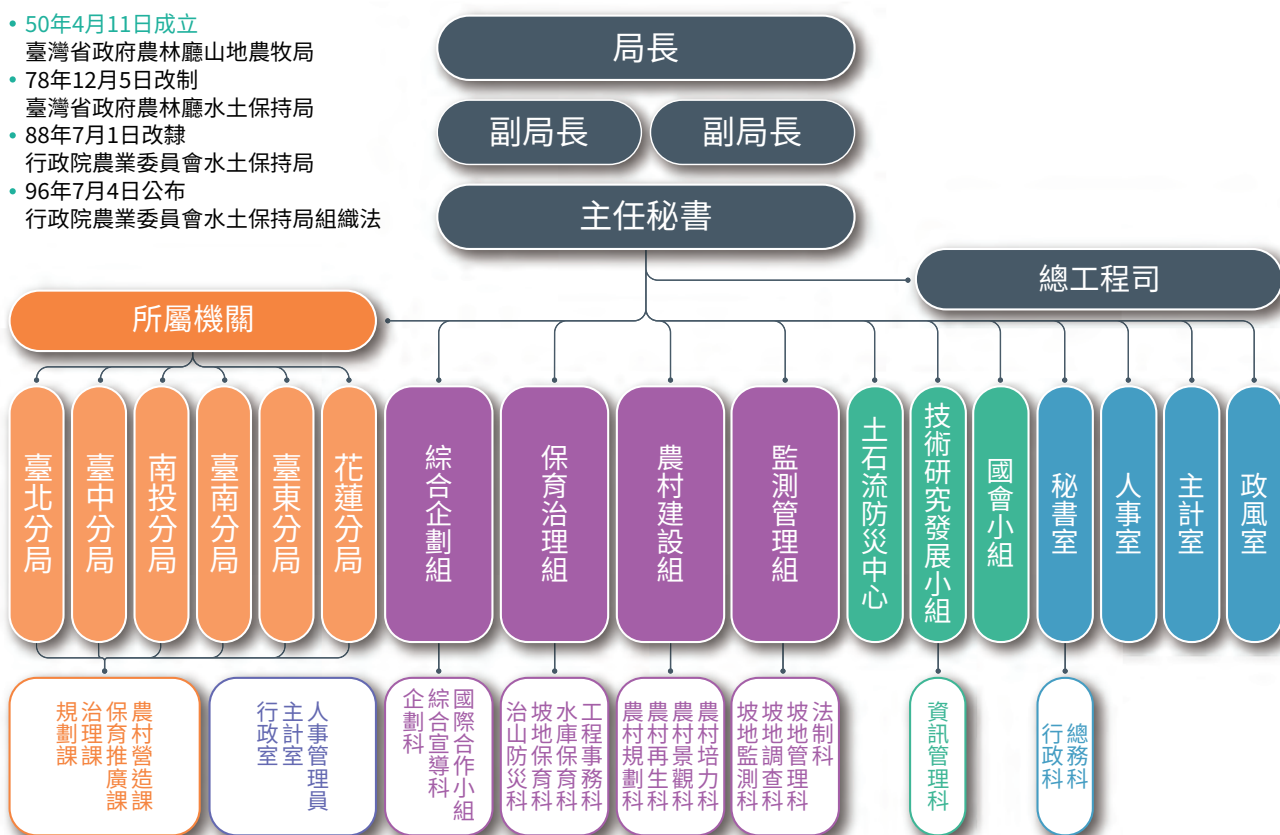


一、業務項目概況及服務特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下稱本局)前身為臺灣省政府農林廳山地農牧局，自50年4月11日成立迄今，歷經多次組織變革，88年7月1日改隸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本局設有綜合企劃、保育治理、農村建設、監測管理等4個業務組，及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等4個行政單位，因業務需要成立土石流防災中心、技術研究發展小組、國會小組等3個任務編組，現有職員工(含約聘僱及臨時人員)253人。另有臺北、臺中、南投、臺南、臺東及花蓮等6個所屬分局。

水土保持局組織架構

- 50年4月11日成立
臺灣省政府農林廳山地農牧局
- 78年12月5日改制
臺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土保持局
- 88年7月1日改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96年7月4日公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組織法



山坡地約佔全臺土地面積四分之三，易因不當開發造成土砂災害，威脅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局為全國水土保持、農村再生、山坡地監測與管理、土石流防災應變等工作之中央主管機關。因此，促進山坡地合法利用，達到生態保育與國土保安是我們重要任務，爰以「優質、效率、團隊」之核心價值，循序漸進結合「治山」、「防災」、「保育」、「永續」及「廉能」等五面向，持續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山坡地監測管理以及農村再生等主要業務，以公私協力、跨域合作及公民參與等方式執行各項廉能、行政透明工作，讓工程設計加入生態檢核、在地元素並兼顧防災功能，讓塘圳串聯，擴大灌溉區協助防災、讓農村跨域，健全產業鏈打造區域亮點、讓防災結合科技達到減災避災目標，使人與自然環境能永續生存。

面對氣候變遷及後疫情時代，本局將持續透過產、官、學之交流與成果，善用科技建構更完善的災防監測與防範機制，並以「數位學習」為主軸，開創「數位水保農村新時代」。



圖1-1 本局業務示意圖



二、推動透明廉潔工作之重點

針對「治山防災」、「坡地管理」兩項重要業務，依據工作特性及所面對之風險挑戰，研提具體廉能對策。

治山 防災

業務項目	工作特性	風險挑戰	廉政對策
治山防災工程	1. 工程期短、件數多（每年約千餘件）、金額規模不大（95%案件未達1,000萬元）。 2. 工地多處於偏遠山區，生態環境較原始。	1. 廠商投標不踴躍，競爭力較低。 2. 人員工作負荷重，較不易全程掌握履約狀況。 3. 施工過程易受生態保育團體或民眾關注、陳情。	1. 工程採購設計資訊完全公開，增加公平競爭機會。 2. 建立工程管考系統控管進度，落實全民督工及導入外部第三方竣工查驗機制，共同監督品質。 3. 介接國內各生態資料庫，推動生態檢核E化作業，成立生態保育民眾參與平臺，一同保育生態。
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	1. 委託廠商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及大規模崩塌潛勢區設置觀測站及維護儀器。 2. 需隨時掌握觀測資訊，並發布預警訊息。	1. 受託廠商未落實維護，影響觀測功能。 2. 觀測儀器多位於郊區，部分價值不菲，有遭竊盜破壞風險。 3. 預警訊息未即時提供，人民生命、身體、財產將遭威脅。	1. 加強稽核控管風險及督促廠商落實維護工作。 2. 落實財產盤點及登記作業。 3. 透過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系統主動推播警戒訊息，另輔導建置自主防災社區及招募土石流防災專員，公私協力保障民眾安全。

坡地 管理

業務項目	工作特性	風險挑戰	廉政對策
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	1. 依據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將山坡地供農業使用之土地辦理分類查定，區分為「宜農、牧地」、「宜林地」、「加強保育地」。 2. 受理土地所有權人個案申請查定。	現地查定因人為測量判斷或外力不當干擾等因素影響結果。	修改查定工作要點，運用「山坡地調查資訊系統」採「圖資查定」，減少人為誤差，提升效率。
督導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作業	督導各縣（市）政府辦理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提供通報管道，協助通報疑似違規案件。	山坡地違規使用，影響山坡地水土保持，或致生災害。	1. 利用衛星影像監測山坡地變異，主動通報縣（市）政府取締違規。 2. 與檢察機關簽署合作宣言，跨域合作共同打擊山坡地非法使用。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核定作業	1. 水土保持義務人依據「水土保持法」第12條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送請主管機關核定。 2. 本局審核中央機關自行興辦案件。 3. 於直轄市或縣（市）行政區內者，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核定。	審查核定過程易受環保團體、民意代表或利害關係人關注。	1. 建置「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臺」，本局審核過程公開透明。 2. 修法擴大公開直轄市或縣（市）審核之水土保持計畫。

CHAPTER 2



貳、機關透明廉能作為

- 一、首長決心與持續作為
- 二、資訊與行政透明
- 三、風險防制與課責
- 四、廉政成效的展現
- 五、廉能創新與擴散



一、首長決心與持續作為

(一)首長決心展現

- ① 親自主持廉政會報，強化機關廉能意識
- ② 廉政規範勤叮嚀，主動登錄做表率
- ③ 配合組織調整，提升政風人員職等

(二)廉潔持續作為

- ① 建立機制，防範廉政風險
- ② 重視品格，樹立廉潔風氣
- ③ 廉政登錄系統E化，作業便利有效率
- ④ 財申授權百分百，誠信申報守法紀



貳、機關透明廉能作為



一、首長決心與持續作為

(一)首長決心展現

「水保人就像大地的醫生，維護溪流不氾濫就像維持人體血管健康一樣，水保人有責任保護這片土地。」本局局長秉持這份信念踏入公職，將水土保持工作視為畢生志業，戮力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與農村再生等業務，讓全國人民能免於土石流災害威脅，使一方水、一方土地的百姓能更加安居樂業。

本局局長自基層公務員做起，深知廉潔效能之於機關，就猶如水土保持之於土地一般的重要。自104年擔任局長以來，責成政風室及相關單位配合法務部廉政署與農委會政風室政策及工作指示，落實推動相關廉政治理作為。



圖2-1 本局李鎮洋局長

1、親自主持廉政會報，強化機關廉能意識

本局局長每年均親自主持本局廉政會報暨安全維護會報(下稱廉政會報)，且聘請2至3名專家學者擔任委員，廣納建言以精進本局廉政工作。惟109年間，因本局臺中分局發生部分同仁收受廠商不正利益案件，本局局長於當年度廉政會報，要求相關單位依農委會「保廉專案」決議，全面盤點本局及各分局廉政風險業務，推動「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及建立人員輪調機制與落實差勤管理，並責成政風室統籌辦理專案稽核、廉政宣導、防貪指引、企業誠信座談會等防弊措施，經過2年多勵精圖治，並透過外部監督及公開透明等作為，已大幅降低相關廉政風險，另在工程品質上，亦獲多項獎項受外部肯

定。因此，111年廉政會報局長指示「參加法務部112年度『透明品質獎』」，並擔任小組召集人，展現本局推動行政透明措施及廉政改革之成果，為機關爭取榮耀。(附件1-109年至111年廉政會報局長重要指(裁)示事項)



圖2-1-1 李局長與本局111年度廉政會報委員林孟玲副教授合影(111.12.12)



圖2-1-2 李局長主持本局保廉專案行政透明會議(109.10.26)

2、廉政規範勤叮嚀，主動登錄做表率

本局局長每年三節前，均於本局主管會報主動向與會主管宣導應遵守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落實登錄事宜。對於自身所遇之廉政倫理案件，均能依規定完成線上登錄。經統計，局長近三年因受贈財物及受邀演講活動登錄總計31件，展現「子帥以正，孰敢不正」之表率精神。



109 年至 111 年首長廉政倫理登錄情形表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合計 (案)
登錄次數	3	16	12	31

3、配合組織調整，提升政風人員職等

本局政風室現有正職政風人員為主任(9-10職等)、專員(7-8職等)及助理員(3-5職等)共3人。本局局長於112年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作業，規劃增加本局政風人力，惟經行政院審議，本局未因業務擴編而增加編制員額，權衡之下，採提升現有政風人員職等(將7-8職等專員改為8-9職等視察)方式，展現對政風單位重視。

(二)廉潔持續作為

1、建立機制，防範廉政風險

本局局長首重風險管控，每年由各單位透過內控機制檢視各項風險並研擬對策，以預防或避免風險事件發生。如109年為落實「保廉專案」，親自主持「強化工程制度專案會議」，從工程案件委託設計、評選方式、分案機制、履約驗收等過程進行全面檢討，並提出33項具體作為，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執行成效(詳第25頁，三、(二)「廉政危機處理與課責」)，避免工程案件廉政風險發生。另外，於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方面，整合串聯數值地形模型等各類圖資，推動圖資自動化查定，以避免人為作業不當誤差或不當干預之風險。

2、重視品格，樹立廉潔風氣

本局局長重視同仁品德操守，故將「廉政與公務倫理」納入本局人才逐級培育計畫之共通核心課程，同時將政風室主任列為簡報評審委員，並責成政風室對於內部同仁每年辦理「廉政法紀教育宣導」，要求全體同仁均需參加，經統計本局員工近3年參加廉政重點講習達成率均達100%；另對於參與本局工程採購廠商舉辦企業誠信座談，以共同形塑本局優質且廉潔之公務風氣。

109 年至 111 年本局員工參加廉政講習 重點課程達成情形	
課程名稱	達成率
109 年廉政倫理及貪瀆案例解析講習	100%
110 年公務員詐欺或侵占小額款項案例解析數位學習	100%
111 年公務員廉政法治教育暨採購案件違法案例講習	100%



圖2-1-3 李局長與講師蔡勝浩
檢察官合影(111.6.29)



圖2-1-4 李局長與參與企業誠信
座談會民眾合影(110.3.3)

3、廉政登錄系統E化，作業便利有效率

本局於「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建置「廉政倫理事件」及「利益衝突迴避通知」登錄專區，並提供相關規定、登錄程序、適用公職人員名冊及迴避範例等資訊，以便利同仁使用及正確登錄資料。為鼓勵同仁能依法落實登錄，本局局長於110年指示政風室辦理「本局及各分局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獎勵評比活動」，並對具優良事蹟同仁予以敘獎表揚，達激濁揚清之效。經統計，109年至111年登錄件數均年年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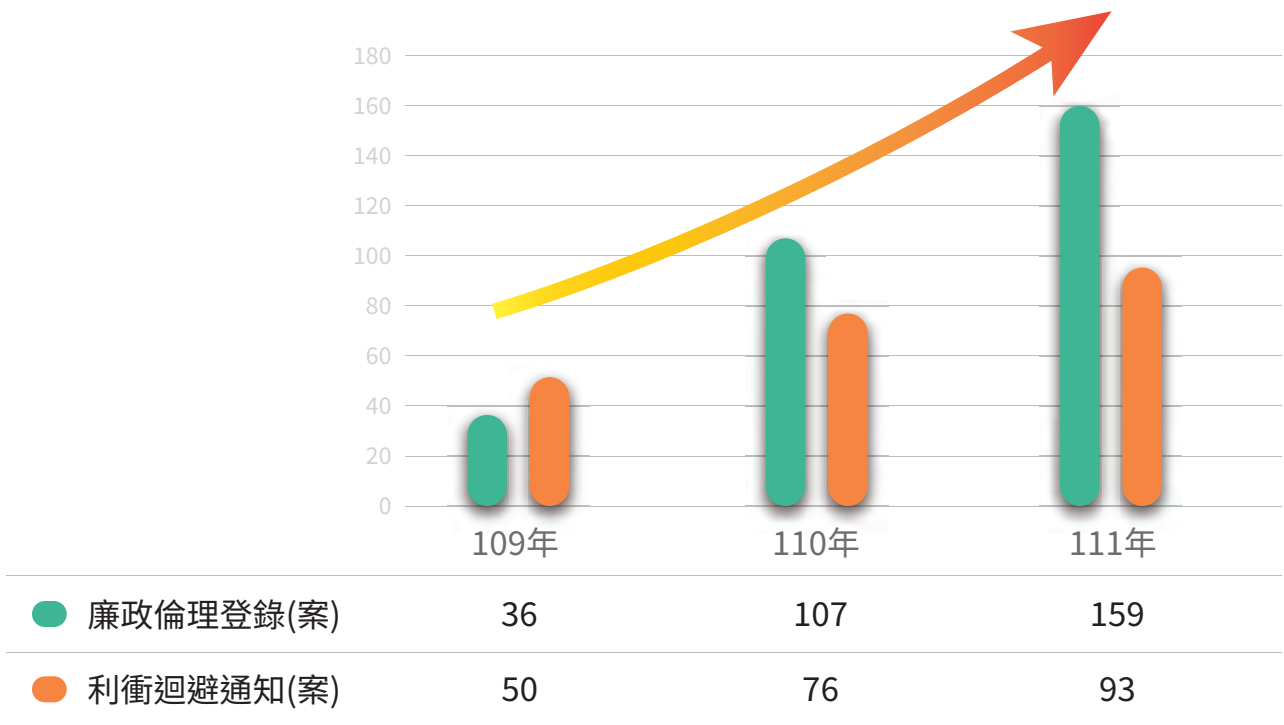


圖2-1-5 本局廉政倫理及利衝迴避通知登錄情形(109年至111年)

4、財申授權百分百，誠信申報守法紀

本局自局長以下共計有70名財產申報義務人，每年以定期申報授權財產查調作業方式辦理申報比例達100%，並均由局長親自依核定比例公開抽出受實質審核人員，充分顯示首長對陽光法案等相關廉政法令之落實及重視。



圖2-1-6 李局長親自線上抽出受實質審核人員
(112.2.6)



二、資訊與行政透明

(一)公開事項範圍

民眾權益安全與對外業務事項全面公開

(二)完整與可及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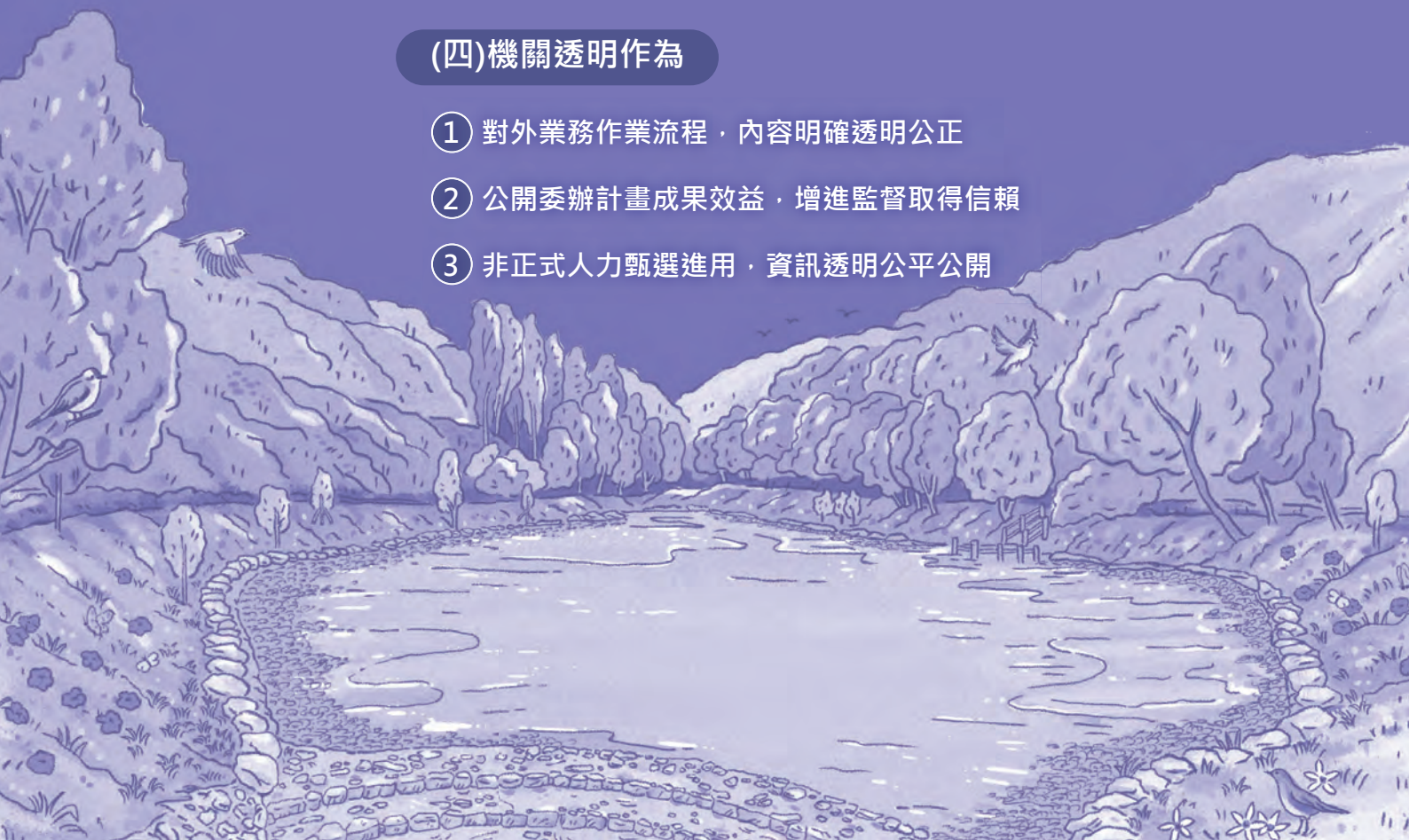
- ① 建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定期更新保障「知」的權益
- ② 設置線上服務專區，便利民眾申請查詢
- ③ 公開土石流防災資訊，結合科技即時提醒保障安全

(三)外部監督程度

- ① 工程設計施工資訊，透明公開接受監督
- ② 工程生態檢核機制，公私協力資訊透明
- ③ 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公開透明，強化監督

(四)機關透明作為

- ① 對外業務作業流程，內容明確透明公正
- ② 公開委辦計畫成果效益，增進監督取得信賴
- ③ 非正式人力甄選進用，資訊透明公平公開





二、資訊與行政透明

(一)公開事項範圍

本局依據「政府資訊公開法」及「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構）推動行政作業流程透明原則」等規定，將採購、補助、水土保持、坡地監測等涉及對外業務資訊，以及土石流防災、生態檢核、技術研究等與民眾安全和權益有關訊息成果，均對外公開，透過透明的作為，提高廉政效益，確保公共資源合理有效地運用，並維護政府與民眾之間的信任關係。



圖2-2-1 本局主動公開事項

(二)完整與可及度

1、建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定期更新保障「知」的權益

本局全球資訊網首頁選單即建置「政府資訊公開專區」，依業務特性區分為「行政透明專區」、「水保業務統計」、「山坡地資源利用統計」、「預決算書及補助資訊」、「會計月報」、「政策宣導執行情形彙整表」、「行政指導有關文書」、「請願之處理結果及訴願之決定」、「水土保持局保有個人資

料檔案公開項目彙整表」、「性別平等專區(CEDAW)」、「性騷擾防治專區」、「水土保持局內部控制聲明書」、「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臺」、「採購透明專區」及「全民督工」等16個子項方便民眾查詢，各項資訊內容定期由業管單位檢視更新，以確保資訊完整性及正確性。



圖2-2-2 本局政府資訊公開專區示意圖
專區網址 <https://www.swcb.gov.tw/Home/Info/>



2、設置線上服務專區，便利民眾申請查詢

本局於全球資訊網首頁設立「線上服務專區」，提供「水土保持戶外教室申請」、「山坡地違規檢舉」、「防災簡訊申請」、「局史室導覽申請」、「行動水保服務網」、「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資訊查詢」、「農村再生社區查詢」、「培根社區報名」共8項業務線上申請及查詢功能，無需層層點選頁面及找尋，易於操作，便利民眾查詢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



圖2-2-3 本局線上服務專區示意圖
專區網址 <https://gov.tw/nxD>



3、公開土石流防災資訊，結合科技即時提醒保障安全

面對極端氣候帶來複合型災害發生次數日益增加，本局建置「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資訊網」，利用臉書、手機APP、LINE@BOT等多元方式，公開全臺1,731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及48處大規模崩塌潛勢區之警戒基準值，並提供即時雨量、防災地圖、策略與任務等資訊，方便社會大眾查詢與瞭解防災訊息。另透過儀器偵測已達警戒值時，運用資訊科技，將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警戒訊息透過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系統（Cell Broadcast Service, CBS）傳送至警戒區民眾手機上，即時提醒民眾隨時做好防災準備；同時增加英文訊息，以提醒外籍人士及早離災、避災，確保全民安全。



圖2-2-4本局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資訊網 <https://246.swcb.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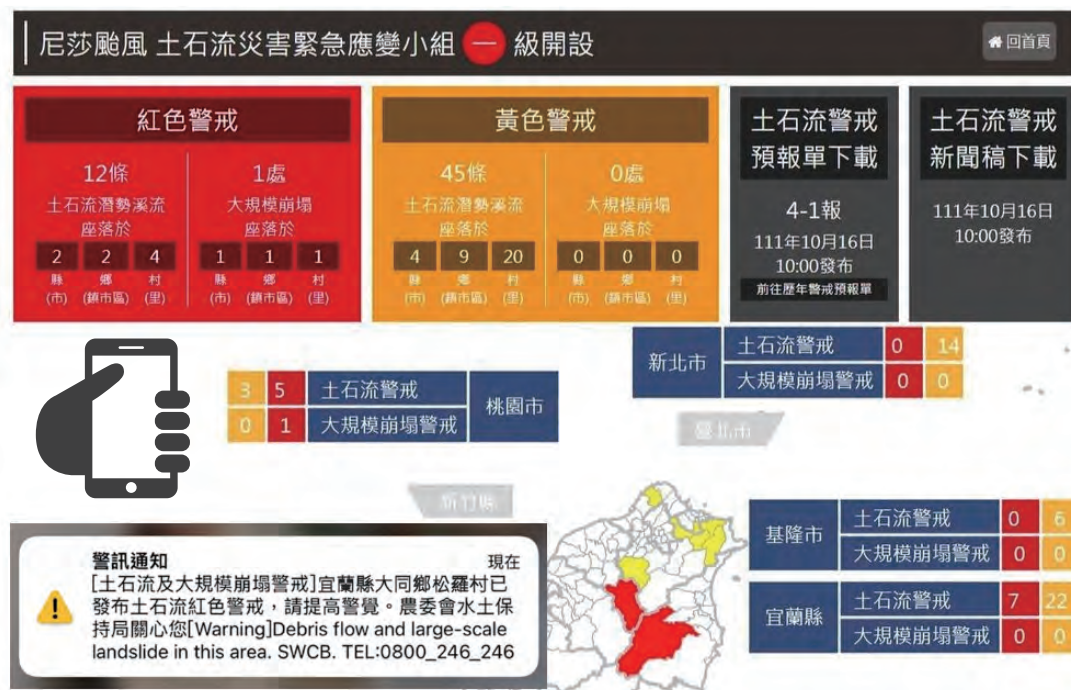


圖2-2-5 大規模崩塌警戒發布情形及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

(三)外部監督程度

1、工程設計施工資訊，透明公開接受監督

為使本局及各分局所經辦工程案件相關資訊公開透明，本局建置「行政透明專區」，從本局各項工程計畫、工程案件上網招標及決標情形、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件分案辦理情形、工程查核督導辦理情形等資訊皆予以公開。另，有關「本局強化工程設計施工管理方案及精進作為」與重點工程之基本資料、設計圖說、設計施工審查、協調說明會等紀錄，亦予以揭露；此外，設置「全民督工」專區，並於本局各工程告示牌標示QR Code，藉以取得人民對本局工程之信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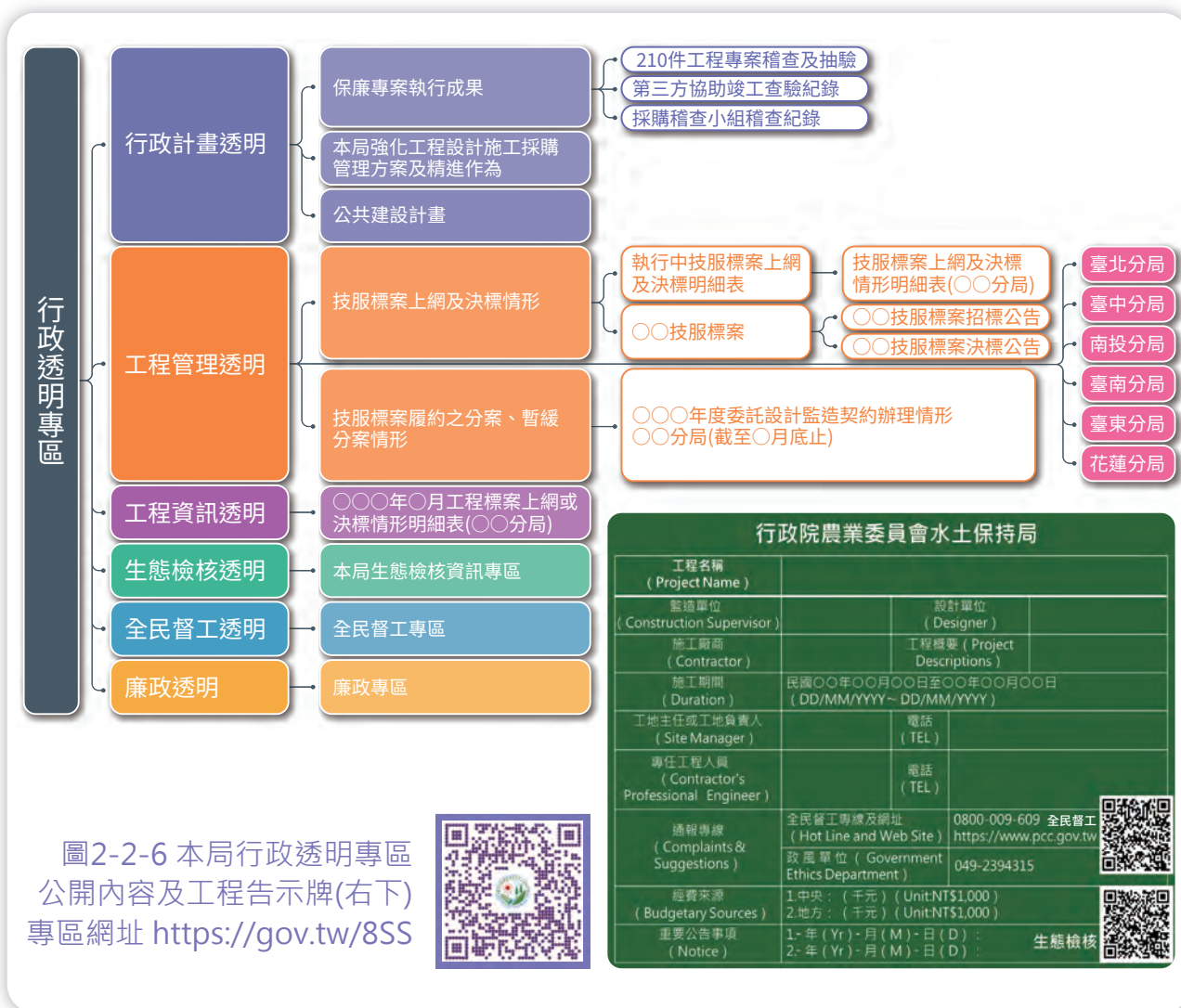


圖2-2-6 本局行政透明專區公開內容及工程告示牌(右下) 專區網址 <https://gov.tw/8SS>



2、工程生態檢核機制，公私協力資訊透明

水土保持工程多位於地形複雜及生態豐富之山坡地，為兼顧防災與生態友善，本局發展生態檢核機制，建置「集水區友善環境生態資料庫」，介接所有國內開放性生態資料庫，並將原本散落之棲地、物種等各類生態檢核所需資訊進行系統化整合，依工程提報審議、設



圖2-2-7生態檢核執行概念圖

計、施工及維護管理等各階段，分別制定適用的檢核表單，導入生態團隊及民眾參與，協助工程人員於工程各階段做更全面的生態考量。109年起更進一步推動檢核流程E化管理作業、透過資訊系統自動介接，即時於「工程生態檢核專區」公開工程各階段辦理資訊，同時於本局各工程告示牌標示生態檢核QR Code，並邀關注河溪生態及在地團體共同成立民眾參與平臺。111年邀請生態學界、業界、環團成員等試辦生態檢核第三方查驗機制，期間不斷廣納建言、滾動檢討、與時俱進，透過公私協力機制，落實生態檢核資訊公開與行政透明政策。



圖2-2-8 本局生態檢核專區
網址 <https://gov.tw/V7i>



圖2-2-9 南投后湖橋上游野溪整治工程完工後棲地環境勘查



圖2-2-10 邀集生態專家及在地代表召開棲地狀況討論會議

3、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公開透明，強化監督

為積極推動政府資訊公開、山坡地開發透明化、提高民眾團體參與程度，本局建置「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臺」，公開各機關與專業技師提出之水土保持計畫。現階段公開標的為需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政府機關興辦公共工程水土保持計畫，藉由本平臺，相關公民團體及民眾可閱覽水土保持計畫摘要、報名會議、上傳意見和瀏覽會議紀錄或報名座談會旁聽提供建議，水土保持計畫義務人或承辦技師可填寫摘要、上傳書件、回覆意見，各主管機關則可進行案件處理和章節設定等功能，有效建立公共事務雙向溝通管道並取得議題共識、強化人民監督力量並增進雙向信賴瞭解，使山坡地開發獲取更全面之開發管理思維。



圖2-2-11 本局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臺(右)及民眾參與流程(左)
網址 <https://oswc.swcb.gov.tw>



(四)機關透明作為

1、對外業務作業流程，內容明確透明公正

本局於全球資訊網上建置水保法規資料庫及水土保持相關法規解釋函檢索系統，公開與本局有關的法規、行政規則及相關解釋函，俾利公眾檢視或查詢。此外，本局另就對外補助業務，如111年農遊券、山坡地農地水土保持及附屬設施、農村產業跨域計畫及農村區域亮點計畫、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農村社區個別宅院整建等，以及本局委辦工程與委託服務、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等業務，均將相關作業規範及處理流程予以公開，以確保政府機關運作及決策秉持公正、公開和透明等原則，進而提高民眾對政府施政信賴感。

2、公開委辦計畫成果效益，增進監督取得信賴

本局每年委託辦理勞務研究計畫採購約新臺幣(下同)10餘億元，為讓外界清楚知道該等案件委辦情形及研究成果，本局透過「採購透明專區」，依年度公開經費來源、計畫名稱、決標日期、契約金額、實現數、得標單位、成果報告短摘要及執行效益等資訊，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



圖2-2-12 採購透明專區示意圖
網址 <https://gov.tw/9Td>



3、非正式人力甄選進用，資訊透明公平公開

本局對於約聘僱人員、臨時人員、職務代理人及技工、工友等**非正式人力之甄選進用**，均依照「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聘用人員聘用條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及「中央各機關學校工友員額管理作業要點」等規定，**將甄選訊息及職缺公告**等內容透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徵才系統」及「本局全球資訊網」**對外公開**。甄選方式採書面審核及面試二階段，並注意人員利益迴避，過程公平。**甄選結果**經內部簽核後，於「本局全球資訊網」**公告周知**，以示本局用人之公開透明形象。

109 年至 111 年非正式人員進用一覽表			
類型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約聘僱人員招募員額	-	-	1
臨時人員招募員額	-	2	2
職務代理人招募員額	3	4	3
技工、工友招募員額	1	-	2
小計 (人)	4	6	8
依公開程序招募比例	100%	100%	100%



三、風險防制與課責

(一)風險辨識及防制

- ① 透過內部控制機制辨識業務風險，建置系統管控採購補助工程作業
- ② 藉由各項政風作為檢視廉政風險，辦理稽核查察研提預警作為

(二)廉政危機處理與課責

- ① 推動「保廉專案」，檢討機制整飭官箴
- ② 執行強化工程管理方案，提出33項具體作為
- ③ 建立職期職務輪調制度，避免久任風險
- ④ 研編防貪指引手冊，強化同仁廉能意識
- ⑤ 辦理企業誠信座談，提升廠商社會責任

(三)落實廉政倫理規範

- ① 多元宣導時提醒，廉政訊息不漏接
- ② 廉線登錄超方便，無遠弗屆即時通
- ③ 評比獎勵廉能事項，有效提升廉潔風氣





三、風險防制與課責

(一)風險辨識及防制

1、透過內部控制機制辨識業務風險，建置系統管控採購補助工程作業

本局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並參照農委會每年度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計畫，訂定「本局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計畫」，每年由各組室檢視年度施政目標、重要計畫及業務職掌，蒐集建立背景資料後，辨識所有可能影響本局施政目標無法達成之內、外部風險，採取風險評估及回應，落實執行風險對策，進行監督及檢討，並對外公開本局簽署之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附件2)。另針對本局各單位共通性之委辦計畫、工程案件、補助計畫等作業流程，運用數位資訊化方式進行管理，除避免人為不當所致風險發生外，亦可有效管控辦理期程及案件品質。

(1)建置委辦計畫作業管理系統，防制採購作業風險：

本局因應作業需求，將本局所有委辦計畫作業流程予以電腦化管理，透過系統自動產製提報、審查、執行、結案等階段文件，提供承辦單位即時掌握計畫執行進度，管理單位亦可由委辦計畫先期作業提報至委辦計畫招標文件、資格審查、評選作業、議價、簽約及後續履約管理至驗收作業等各階段，均依照政府採購法主管機關公告之相關內容更新系統中之範本，透過本系統統一管理各項招標文件範本及計畫執行各階段文件資料，避免招標及履約文件之瑕疵。



圖2-3-1 本局委辦計畫作業管理系統登錄畫面

(2)建置工程管考系統，管控工程全生命週期：

本局每年由分局執行或委辦地方政府執行千件以上工程，因具有工程規模小、數量多、區位分散、位處偏遠交通可及性低等特點，在工程品質維護及進度管控方面更顯困難。本局率先建立水土保持工程管考系統，自工程案件提報會勘核定、發包、施工、品質抽驗到完工結案、保固維護等階段，透過資訊系統提供工程全生命週期數位化管理，全方位建立工程施工品質及督導、考核機制，同時運用大數據分析施工要徑、工程進度、工期等重要因素，提供於執行及決策全方面之參考，在有限的人力下持續提升行政作業效率。



圖2-3-2 本局工程管考系統作業流程圖

(3)建置補助計畫管理系統，控管審核及核銷風險

本局開發補助計畫管理作業系統，含括不同經費來源(公務預算、農村再生基金、特別預算)，本局主管業務坡地保育治理、土石流防災整備應變、山坡地監督管理、水土保持宣導、水土保持試驗研究、創新研究與農村再生人力教育及社區發展等補助計畫，提供各層級使用者線上研提補助計畫、審查、核定、請款、核撥、核銷等功能，記錄歷年各項支應補助計畫執行內容、經費運用情形與計畫施行成果歷程，並介接相關局內外公部門系統，簡化行政作業整合共享資料，以協助管理人員有效管控計畫實際執行情形，並提供可將資料加以彙整、歸納、分析為可運用的數據，進而管控計畫執行成果及經費使用情形，提升管理效益及擴大經費運用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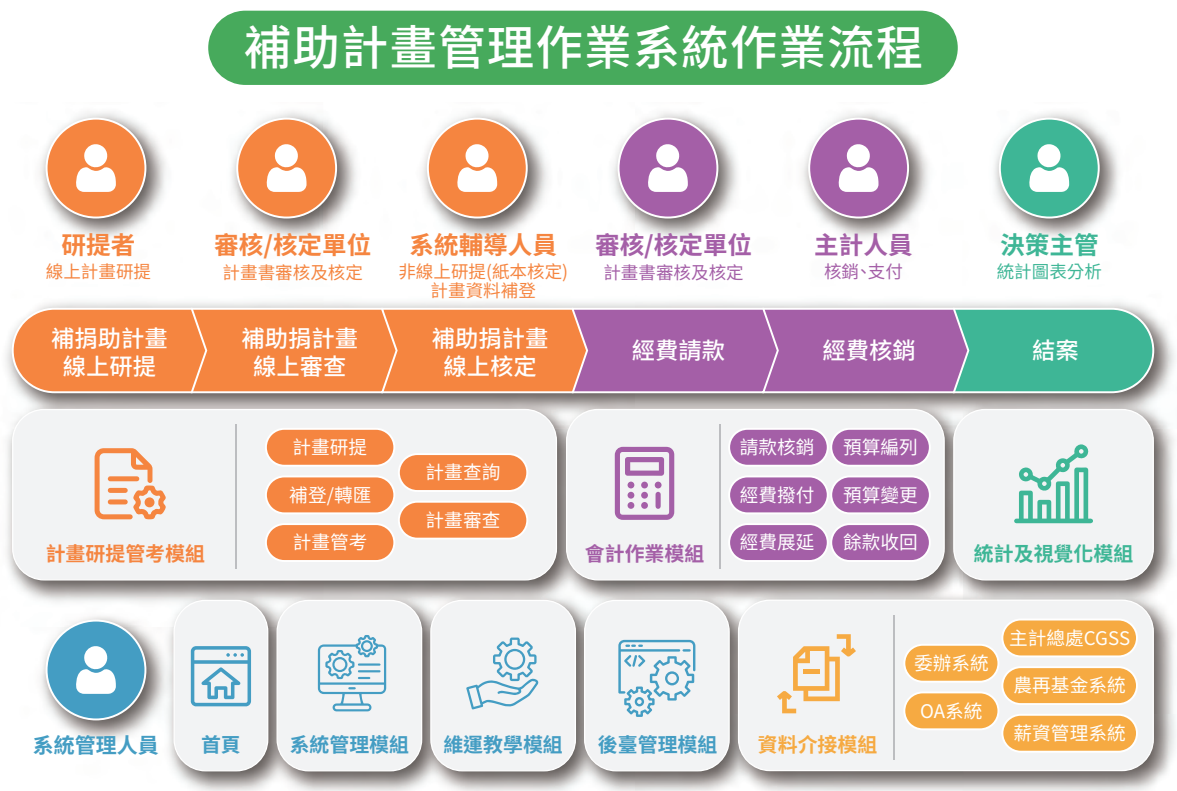


圖2-3-3 本局補助計畫管理作業系統作業流程圖

2、藉由各項政風作為檢視廉政風險，辦理稽核查察研提預警作為

本局政風室依據「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規定，藉由受理檢舉案件、蒐集監察院糾正、審計單位審查之事項、檢廉調單位調查事件、新聞媒體報導內容、監辦稽核所發覺異常情事等管道，滾動檢討本局廉政風險項目，111年度辨識出本局於採購作業面及行政作業面之5項風險態樣。



本局 111 年 5 項廉政風險態樣		
項目	風險態樣	防制作為
採購作業	1. 經辦工程案件接受承攬廠商不正利益及賄賂	推動保廉專案
	2. 與採購廠商有買賣或不當接觸之行為	追究責任及宣導
	3. 受理民眾申請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業務	推動圖資自動化查定機制
	4. 委託廠商維運及保管相關設備有不實履約風險	辦理專案稽核
行政作業	5. 人員不實申領差旅費用	進行預警作為及宣導

本局政風室透過辦理專案稽核、案件查察等作為，對於廉政風險提出相關興革建議及預警等防制作為。

防制作為：辦理專案稽核，研提興革建議	
稽核主題	稽核結果及興革建議
109 年度前瞻 建設施工品質 與工地安全及 110 年度強化 工程設計施工 採購管理業務 專案稽核	總計稽核技術服務案 25 件及工程案 41 件，尚無發現具體違失，爰研提下列興革建議： 1. 提升不預警工程督導案件比例，以加強監督機制。 2. 加強施工告示牌審查，落實工程品管。 3. 精進同仁審查工程圖說能力、提升工程品質。 4. 加強工地勞安查核措施，落實工安要求。 5. 提高本局政風室會同工程督導頻率。 6. 各分局執行本局「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33 項具體作為提出加強改善意見。
111 年度土石 流及大規模崩 塌潛勢區觀測 設備維運及財 物使用管理專 案稽核	總計抽查各式土石流觀測站 12 站、雨量站 14 站及大規模潛勢區地表位移觀測系統 5 處，稽核發現維運廠商就相關設備之檢校資料，有重複使用前後年度資料之錯誤情形，且部分設備未依規定列財產產籍登記，爰研提下列興革建議： 1. 儀器設備維護及檢測作業部分： (1) 設備檢測校正及管理維護項目列入契約查驗項目，以強化履約管理之效。 (2) 現地檢校紀錄表所附資料應標註時間地點，以求資料完整及正確性。 2. 觀測系統、儀器、備品購置及保管部分： (1) 就有物無帳之設備物品，儘速辦理財產產籍登記。 (2) 相關單位應落實財產及物品管理檢核及養護檢查作業。 3. 備品管理部分： (1) 「備品設備領取單」增加主管審核欄位並查核紀錄，以加強庫房管理。 (2) 儘速將已逾使用年限且損壞之備品辦理後續報廢作業。



圖2-3-4 觀測站現地硬體設施情形



圖2-3-5 稽核觀測站備品現場(111.9.30)

防制作為：查察檢舉案件，提出預警作為

查察案由	查察結果	預警作為
民眾檢舉員工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宜農、牧地」、「宜林地」、「加強保育地」之用途)業務疑有收賄	針對涉案人員配合司法機關偵辦並追究行政責任，經本局考績會決議記過 1 次。	積極推動圖資自動化查定作業，快速精準判定土地之查定分類，減少人為干預及誤差。
民眾檢舉員工疑有詐領差旅費	1.經查員工疑詐領差旅費部分，依法究辦。 2.本案另發現有員工以他人帳號進入本局辦公室自動化系統之異常情事。	1.強化本局員工資訊入口網 2 次驗證機制，避免公務帳號被冒用。 2.完整劃分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填報資料權限，降低共用帳號風險。 3.修正個資與資安相關人事管理指引，持續加強資安管理宣導。 4.勞務採購契約增訂廠商究責條款，確保機關權益。
民眾檢舉員工疑有差勤違常	經查員工差勤違常部分，尚無具體事證。探究其因，係人事差勤管理系統對申請未滿 1 日(8 小時)出差，並無勾稽簽到退資料。	1.修改差勤系統，並請各主管落實監督所屬差勤事項。 2.強化差勤及報支差旅費廉政宣導工作。

防制作為：辦理資安個資稽核，保障資訊個資安全

稽核主題	稽核策進建議
111 年度資安及個資維護內部稽核	- 強化個資維護： (1) 各單位應加強個資保護宣導，並落實告知義務及個資保存最小化原則。 (2) 試行並推動全局電子郵件發送個資檢核功能，以降低個資外洩 (已於 112 年正式推動) 。 (3) 各單位應使用本局員工資訊入口網教育訓練管理平臺辦理線上報名，切勿使用外部網站蒐集個資。 - 強化資安管理： (1) 各單位加強宣導公務電腦不得安裝未授權軟體或下載未授權檔案，同時加強漏洞更新和版權控制。 (2) 各單位定期檢查公務電腦之病毒掃描排程、更新或套用失敗等異常情況，並請資訊單位將各系統強制套用密碼原則。 (3) 各單位建置之網頁或系統應置於本局主機下，以落實資安政策及監控。 (4) 各單位於每年委外營運前，應進行系統安全性標準設定檢查，並加入委辦系統工作維護報告中。 (5) 各單位應強化特權帳號管理、駐點人員帳號管理、系統版本控管及軟體安全化更新等措施。

(二) 廉政危機處理與課責

1、推動「保廉專案」，檢討策進機制整飭官箴

本局臺中分局109年間發生部分員工經辦工程案件收受廠商不正利益案，本局局長於案發後，迅速指示將涉案8名人員調離現職外，並移送本局考績委員會就違失(法)情節進行行政懲處，追究相關人員責任。另於擴大主管會報再三向與會主管重申「廉潔與效能是公務人員最重要的操守標準，也是人民對政府最基本、最殷切的要求。」又於109年至110年間與農委會召開3次「保廉專案」會議(附件3)，邀請法務部、廉政署、調查局、臺灣高等檢察署、台灣透

明組織及公共工程委員會等外部專家參與，以第三者專業角度，積極探究本次弊案發生原因，主要為本局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標案(以下簡稱技服標案)多以開口契約複數決標方式辦理，然因技服標案及工程預算書審查缺乏有效監督管控，施工管理及行政過程缺乏外部監督機制，因此不易深入發掘工程缺失且易有人為操作空間，且相關人員與廠商互動，未能遵守廉政倫理分際所致。經檢討後，分從「工程管理制度」、「強化廉政作為」及「人員管理機制」等面向，提出強化工程管理方案及相關防貪措施等策進作為。



圖2-3-6 保廉專案重要措施圖



圖2-3-7 第1次保廉專案會議(109.10.5)



圖2-3-8 第3次保廉專案會議(110.4.13)

本案於110年偵查終結，臺中分局5名人員遭檢察官起訴，本局即報請農委會建議將該等人員移付懲戒，展現不護短、不包庇，整飭本局官箴之決心。嗣111年8月，5名人員均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宣判涉犯貪污治罪條例不違背職務上行為收受不正利益罪，懲戒法院亦重啟審理。

涉案人員懲處彙整表

涉案人員	懲處情形
楊○○	記過二次
林○○、陳○○、許○○、許○○、王○○	記過一次
陳○○、廖○○	申誡一次

2、執行強化工程管理方案，提出33項具體作為

為落實農委會「保廉專案」決議，本局局長於109年9月29日召開「強化工程制度專案會議」（附件4），全面檢討並精進技服標案及工程採購各階段作法，研訂「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以「全面公開透明，減少人為操作」、「深入發掘缺失，維護工程品質」、「強化行政透明，降低廉政風險」等3大策略措施，提出33項具體作為。迄至112年3月，已召開13次「本局保廉專案工作會議」，追蹤管考辦理情形。（附件5）

策略：針對技服標案及工程採購，透過全面公開透明，減少人為操作

辦理階段	具體作為
 立案階段	1. 應綜合考量年度計畫需求及歷年經費辦理狀況後，再予立案，避免浮濫。 2. 同一技服標案內之各廠商之平均使用額度達 70% 再成立新案。 3. 應明確標示技服標案服務區域。 4. 應合理調整複數決標之決標廠商家數 (3 家以下) 及標案年限 (2 年以下)。 5. 如因個案需求，須另行成立技服標案，由分局長 (或其授權人員) 核定後辦理。
 評選及採購階段	1. 評選委員名單應定期檢討調整。 2. 為避免委員排序差異過大，評分序位排列不宜超過決標家數增列 2 序位 (N+2)。 3. 投標廠商近 3 年履約狀況資訊，納入本局工程管考系統功能，並將資訊列入評選工作小組報告，提供委員參考。 4. 評選及開標過程全程錄音錄影，併採購案件資料存查。
 分案階段	1. 同一批次及服務區域之技服標案得標廠商，應以平均分案為原則。 2. 有特殊事由，對技服標案得標廠商暫緩分案時，應敘明理由陳報分局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 3. 為彈性利用技服標案得以跨區支援方式辦理，然應明確規範啟動條件。
 審查階段	1. 工程預算書以小組或會議方式聯合審查，廣納各方意見以完善設計內容。 2. 工程預算書應於送達內 14 日內完成審查。 3. 工程預算書之審查意見以 1 次說明清楚為原則，除因應修正部分之審查意見外，不宜逐次增加不同意見。 4. 因案量過多、業務繁忙等因素，無法於時限內辦理完成，應簽核至直屬主管同意。
 管考階段	1. 立案、分案之辦理及例外情形應以會議或簽陳等形式留存紀錄。 2. 前項之核定及列管納入分層負責表，明確規範分局長 (或其授權人員) 核定。 3. 技服標案辦理情形及廠商履約狀況納入工程管考系統加強控管。 4. 成立本局採購稽查小組，增聘外部委員，定期稽核，確保採購流程符合規定。

策略：針對工程管理機制，藉由深入發掘缺失，維護工程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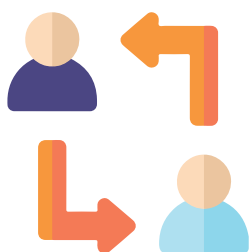
辦理方式	具體作法
 專案稽查	1. 各分局針對涉案廠商 210 件在建工程之工程現場及文件表單於 1 個月內完成稽查。 2. 前揭工程完工前，分局至少辦理 1 次抽驗，本局並抽樣進行工程督導。
 工程督導及抽查	1. 本局督導案件應由督導小組召集人（或其授權人員）勾選，強化無預警抽查，以前 1 天通知為原則。 2. 滾動式調整外聘委員資料庫，其內聘委員列入政風人員及各分局同仁辦理跨單位督導。 3. 引進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機制。
 案件管考	1. 督導缺失改善納入本局工程管考系統追蹤列管。 2. 缺失改善逾期之廠商，由分局加強列管。

策略：利用資訊公開及跨域合作，達到強化行政透明，降低廉政風險

辦理方式	具體作法
 資訊透明	由政風室簽准辦理「行政透明執行計畫」：(附件 6) 1. 於本局官網建立「行政透明專區」，加強資訊公開。 2. 技服及工程採購標案上網及決標情形應公開於網站。 3. 技服標案履約之分案、暫緩分案情形，應公開於網站。 4. 全民督工案件應公開於網站。
 跨域合作	1. 透過政風地區業務聯繫機制，與檢察機關建立聯繫管道。各分局經辦技服及工程採購標案，如有異常可諮詢或請求協助。 2. 邀請檢廉調等機關辦理座談及教育訓練會議，擴大宣導廉政資訊，避免同仁誤蹈法網。

3、建立職期職務輪調制度，避免久任風險

鑒於本次部分涉案人員有久任其職情形，雖熟稔所職掌業務，讓機關運作得以順遂，然易因缺乏有效監督機制，進而造成濫權流弊等違失風險。爰此，本局依據農委會職務遷調實施規定第3點及「保廉專案」會議決定，110年2月19日訂頒「本局及所屬各分局職務遷調實施規定」（附件7），以防杜久任一職衍生廉政風險事件發生。



109 年至 111 年輪調人次統計表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輪調人次	19 人次	31 人次	16 人次

4、研編防貪指引手冊，強化同仁廉能意識

鑒於本局及所屬分局於執行工程業務部分同仁與廠商間往來未維持應有的分際，因疏忽或不清楚規定而有逾越法律紅線，致發生同仁與廠商進出不正當場所等情。爰本局政風室蒐整近10年來涉及法院判決或遭檢察官偵辦相關案件資料，邀集本局及各分局同仁成立工作小組，共同辦理討論會7場次(附件8)，由第一線執行工程業務同仁以實務面的角度，深入針對案例態樣進行評估風險及研討相關防制措施，共同編製「本局執行工程業務防貪指引」，提供全體同仁研閱，期以藉實際發生案例經歷，協助同仁釐清執行工程業務應遵守之法律界限。



圖2-3-9 本局執行工程業務防貪指引手冊，下載網址
<https://gov.tw/SM9>



5、辦理企業誠信座談，提升廠商社會責任

110年1月28日至3月18日，邀集與本局有採購業務往來廠商、團體代表285人，及採購業務相關人員446人次，舉辦「企業誠信暨採購廉能座談會」7場次，由本局及全臺17個檢廉調司法機關人員、台灣透明組織學者進行「企業誠信、行政透明或國際廉政趨勢」、「採購弊端或貪瀆案例解析」及「企業誠信暨採購廉政法規」等專題引言，並由本局針對社區補助案、農村再生工程檢舉案、政府公開資訊與個資安全、政府採購法有關邀標及陪標等多項議題研討回應，促進機關與往來廠商、社區或團體共同建立廉政夥伴關係，提升企業反貪意識及社會責任，避免類案再次發生。



圖2-3-10 企業誠信座談會本局場(110.3.3)



圖2-3-11 企業誠信座談會花蓮場(110.3.17)



圖2-3-12 企業誠信座談會臺中場(110.3.11)



圖2-3-13 企業誠信座談會臺東場(110.3.18)

(三)落實廉政倫理規範

1、多元宣導時提醒，廉政訊息不漏接

為強化機關同仁正確法律認識，將廉能核心價值及法治觀念深植同仁心中，本局每年度均邀請各地區檢察署檢察官、專家學者以專題講習方式向同仁實施廉政法紀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講習宣導。另政風室於重大節日(春節、端午節、中秋節)前，透過主管會議、電子郵件或函文方式加強向同仁宣導外，並利用監辦驗收、開標、工程督導或其他相關會議等時機，針對重點業務相關人員再予以提示應恪遵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109年至111年共計辦理25場次宣導講習及數位學習課程1案(附件10)，參與同仁數3,495人次。



圖2-3-14 廉政倫理及貪瀆案例解析講習(111.6.29)



圖2-3-15 公務員廉政法治教育講習(109.11.18)

2、廉線登錄超方便，無遠弗屆即時通

本局所屬6個分局分布全臺北、中、南、東各地，因未設置專責政風人員，為便利同仁能恪遵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及審核時效等規定，本局於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業務管理作業—廉政倫理項下，建置廉政倫理規範線上登錄子系統，政風室每年將登錄統計執行情形提報年度廉政會報檢討落實情況。



3、評比獎勵廉能事項，有效提升廉潔風氣

為激勵同仁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相關規定及作為，於110年辦理「本局及所屬分局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獎勵評比」，本次活動經評選出5位表現優異同仁予以敘獎表揚。經統計，本局及各分局110年及111年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件數有顯著提升，對於提升本局廉潔風氣，卓有助益。(附件11)

109 年至 111 年本局及各分局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統計表

年度 \ 類型	受贈財物	飲宴應酬	請託關說	受邀演講 座談評審	總計 (案)
109 年	5	-	-	31	36
110 年	47	9	-	51	107
111 年	73	8	-	78	159



四、廉政成效的展現

(一) 資訊與行政透明成效

- ① 工程案件完整公開，全民督工案件下降43%
- ② 公私協力生態檢核357場，創造防災保育雙贏局面
- ③ 公開研究計畫成果近千件，開放檢視成效共享資源
- ④ 透明水土保持計畫21案，開放監督增進信賴

(二) 廉政風險防制成效

- ① 「強化工程管理方案」-精進評選方式、落實平均分案、導入第三方查驗，有效降低廉政風險
- ② 率先取得資安法驗證，確保資訊有效公開
- ③ 透過委辦計畫作業管理系統，建置範本有助於作業正確性
- ④ 運用工程管考系統管理，品質深獲外界肯定
- ⑤ 藉由補助計畫管理系統，提升經費使用效能效率
- ⑥ 運用科技及圖資，快速精準查定山坡地可利用限度
- ⑦ 受理檢舉，確認來源保護身分

(三) 外部民意評價及輿論回饋

- ① 廉政宣導具成效，新聞媒體幫行銷
- ② 行政透明措施，往來廠商滿意高





四、廉政成效的展現

(一) 資訊與行政透明成效

1、工程案件完整公開，全民督工案件下降43%

本局透過「行政透明專區」完整公開本局及各分局工程案件資訊，經統計近3年公開工程及技服標案採購案件資訊3,245件、技服標案分案資訊330件、及「全民督工」受理案件辦理情形39件，並公開具體個案工程(生態檢核重點區域)、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採購稽查小組等書面紀錄計149件，藉由公開透明作為，因此，111年受理「全民督工」案件(9件)較110年(16件)下降約43.8%，有效屏除黑箱作業疑慮。



109 年至 112 年 3 月本局資訊公開工程案件彙整表

類型	公告件數 (案)
 技服標案上網及決標	213
 工程標案上網或決標	3,032
 技服標案履約之分案、暫緩分案情形	330
 具體個案工程	29
 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紀錄	70
 採購稽查小組稽查紀錄	50
 全民督工通報案件	39

2、公私協力生態檢核357場，創造防災保育雙贏局面

本局藉由「工程生態檢核專區」公開工程各階段辦理資訊，並成立民眾參與平臺，已累計辦理357場平臺會議/現勘，並執行14,724處生態友善措施(含迴避、縮小、減輕、補償、創新工法或其他)。111年更邀請生態學界、業界、環團成員等試辦生態檢核第三方查驗機制，已辦理查驗6場次，累計提出18項現場查驗意見、41項書面查驗意見、30項相關建議，作為工程施工及相關制度精進之參據，透過公私協力機制，創造治山防災與生態保育雙贏局面。另本局所推動之生態檢核機制作法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肯定，並納入「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資訊公開作業指引」內容(附件12)，以利各機關參考辦理。



圖2-4-1 本局執行生態檢核總共保護設置情形(110年起)

3、公開研究計畫成果近千件，開放檢視成效共享資源

本局透過「採購透明專區」，公開計畫成果報告短摘要及執行效益等資訊，109年至111年已公開委辦計畫短摘要860件、研究計畫122件。另為有效整合及累積國內外水土保持最新研究成果，本局建立技術研究發展平臺，首創線上seminar短講分享機制，將本局委辦及研究計畫成果以簡報方式進行知識保存，並將翻譯完成之技術文件，中、英、日、泰、越等五語專業詞彙庫，以及專家學者國內外最新技術發展之各項成果，均以雲端方式共享給一般民眾、產、官、學、研各界，有效將本局研究計畫及技術等施政成果，提供外界共同檢視並達到資源共享之目的。

109 年至 111 年公開研究計畫成果	
類型	公告件數 (案)
 委辦計畫短摘要	860
 研究計畫成果	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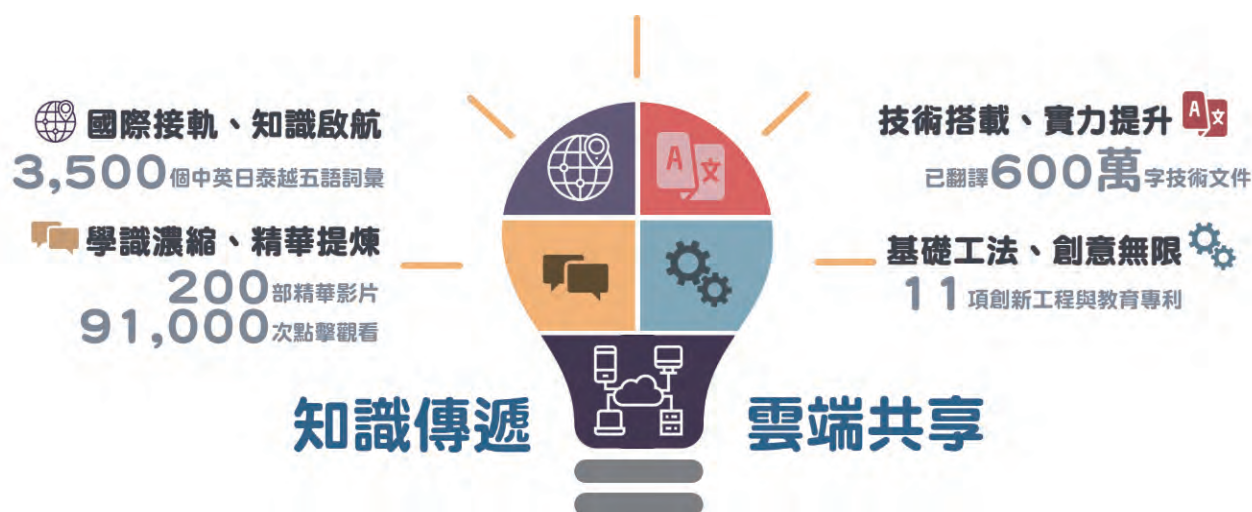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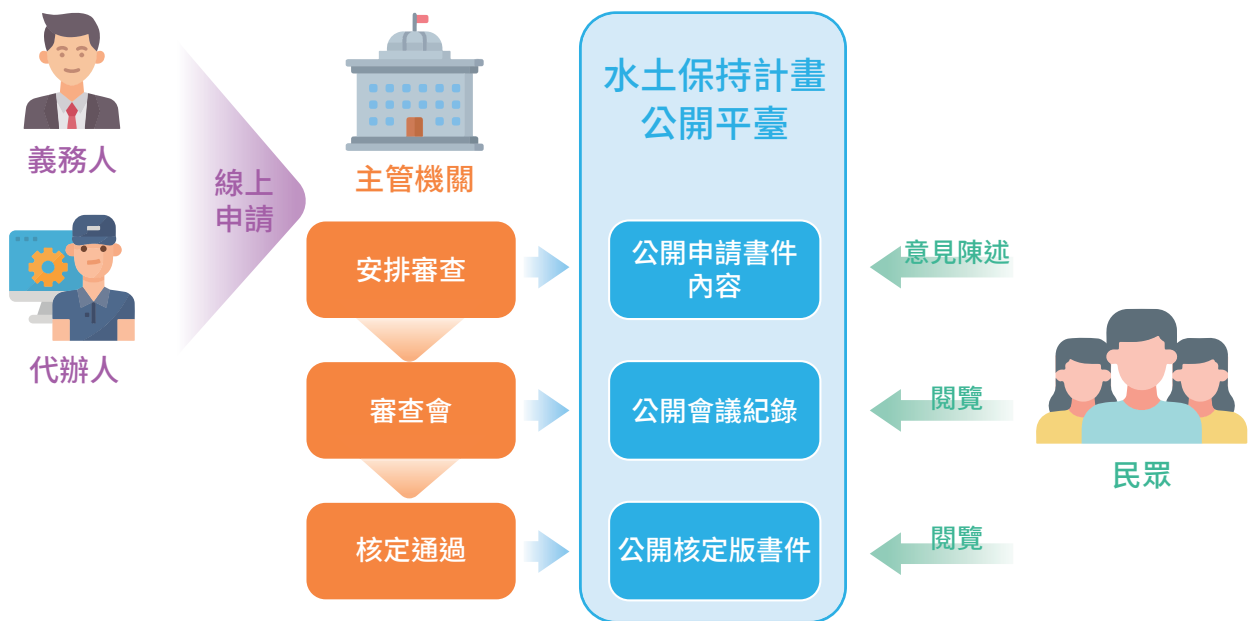


圖2-4-2 產官學知識擴散與共享

4、透明水土保持計畫21案，開放監督增進信賴

「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臺」自111年上線至112年3月底止，已公開21案政府機關興辦公共工程水土保持計畫資料及審查紀錄，其申請開發面積逾400公頃，公開書件檔案達1,500餘項，充分達到資訊透明及民眾參與監督之效果，有助於民眾對本局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及管理之信賴。



112 年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計畫 -CB03 標三民至玉里土建及軌道工程水土保持計畫

111 年國道 3 號增設金城交流道工程水土保持計畫

111 年中科臺中園區擴建二期開發計畫水土保持計畫

.....等 21 案

圖2-4-3 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臺公開情形示意圖

(二) 廉政風險防制成效

1、「強化工程管理方案」-精進評選方式、落實平均分案、導入第三方查驗，有效降低廉政風險

本局由副局長擔任召集人，定期檢視相關單位對於「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各項具體作法辦理情形，並提出精進作為後列入追蹤管考，109年10月至112年2月已召開13次會議，透過分案機制有效降低人為操作空間，並導入外聘委員查核增加外部監督，另加強工程督導及抽查比例維護工程品質，對於降低廉政風險卓有助益。

「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		
項目	辦理階段	辦理成效
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及工程採購	 立案階段	1. 各分局依工程業務性質、規模及案件數，已就轄內成立之新案，合理、明確標示服務之縣市、鄉鎮區域，並定期檢視辦理情形。 2. 臺北分局至少分 3 區；臺中分局至少分 2 區；南投分局至少分 2 區；臺南分局至少分 2 區；臺東、花蓮分局各為 1 區。
	 評選及採購階段	修正本局評選文件，規定本局評選委員 7 人，其中外聘委員 4 人，由政府電子採購網專家學者資料庫 16 學類 249 個科別中遴選至少 3 個科別，增加委員專長多元性，使評選作業更加公平公正。
	 分案階段	各分局按月於「行政透明專區」更新技服標案分案情形，若有分案不均等異常情事，分局亦敘明異常原因並公開之。目前辦理中之技服標案均符合平均分案原則，比率已達 99.1%。
	 審查階段	各分局每件工程預算書以審查小組或採用會議方式聯審，廣納各方意見以完善設計內容。

「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

項目	辦理階段	辦理成效
工程管理	 管考階段	1. 透過工程管考系統管控技服標案辦理情形。 2. 成立本局採購稽查小組，109 年試辦稽查 2 件、110 年度稽查 30 件、111 年度稽查 18 件。
	 專案稽查	已完成涉案廠商 210 件在建工程之工程現場及文件表單稽查，本局工程抽樣督導 4 件，所列改善事項均已改善完成。
	 工程督導及抽查	1. 外聘委員納入 6 大專長領域（水保、土木、水利、大地、職安、生態）專家學者，其分佈比例除職安領域學者較少佔 10% 外，其餘領域學者均佔 18%，其中水保領域學者比例由原本 26% 降為 18%。 2. 經統計本局辦理工程督導分別為 109 年 119 件、110 年 103 件、111 年 104 件，其中不預先通知督導合計 45 件。 3. 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共計 70 件。
	 管考階段	於工程管考系統納入督導案件行程通知、登入、同意備查暨退回修正功能及相關統計報表等，以確實追蹤督導缺失改善情形。
行政透明	 資訊透明	已於本局官網建立「行政透明專區」，公開技服及工程採購標案上網及決標、技服標案履約之分案、暫緩分案情形、全民督工案件，並定期更新。
	 跨域合作	1. 109 年拜訪花蓮、基隆、新北、新竹、桃園、彰化、雲林、嘉義、臺南、臺東、苗栗、南投、屏東、橋頭、士林、臺北及宜蘭等 17 個地方檢察署，與檢察機關建立良好溝通管道。 2. 每年邀請檢察官至本局及各分局，辦理座談及教育訓練，自 109 年至 111 年共計 23 場次。

2、率先取得資安法驗證，確保資訊有效公開

為強化機關資通系統安全及個人資料防護，確保資料完整並有效公開，本局全面推動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自108年11月起即「全組織」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認證取得「ISO27001:201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證書」，為全國政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B機關之先驅。後續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施行，本局於109年導入SOC（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資安監控服務、MDR（Managed detection and response）威脅偵測應變服務、資安健診、網頁弱點掃描與滲透測試，於109年榮獲英國標準學會（BSI）頒發「2020年資安保護深耕獎」，並於111年順利通過SGS管理學院ISO27001及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資通安全管理法驗證方案，為全國首家通過該方案之公務機關。



圖2-4-4 本局ISO27001：2013(SGS)及資安法(TAF)驗證證書

3、透過委辦計畫作業管理系統，建置範本有助於作業正確性

本局為協助同仁順利辦理各項委辦計畫並提升行政作業效率，將所有委辦計畫作業流程予以電腦化管理，開發委辦計畫作業管理系統，透過本系統客製化各項招標文件範本，如提報、審查、執行、結案等階段文件，並產製委辦案件預估金額分析表範本供同仁使用，以減少執行過程產生諸多爭議及衍生廉政風險情事。另本系統過去僅針對一般勞務採購案件範本進行控管與更新，而未納進工程案件中技服標案，為落實採購作業及履約管理正確性，本局遂於111年新增技服標案系統模組，一併客製化範本提供承辦同仁參考，統一建立標準作業程序以進行系統流程管理，系統內共計可產出175個範本。

4、運用工程管考系統管理，品質深獲外界肯定

為強化本局工程管考功能及控管風險，除落實三級品管外，對於受查核、督導之工程案件，均利用工程管考系統進行數位化作業，並追蹤控管改善情形，每季主管會報針對查核督導成績滾動檢討與精進。又109年底因應「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新增技服標案管考功能，掌握技服標案辦理情形及廠商履約狀況**，以降低廉政風險與提升工程品質。因此，109年至111年間，本局於農委會工程查核成績，甲等比例由109年77%逐年上升至111年達97%。另，獲得公共工程金質獎、優良工程金安獎、優良農業建設工程獎、國家卓越建設獎、建築園冶獎等多項獎項，**111年更由賴副總統清德親自頒獎表揚本局對國土建設的卓越貢獻，工程品質深獲外界肯定。**



圖2-4-5 本局獲頒111年國家卓越建設獎



圖2-4-6 本局獲頒111年公共工程金質獎

109 年至 111 年本局工程獲獎統計表

獎項 (座) \ 年份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公共工程金質獎	2	2	7
優良工程金安獎	1	1	1
優良農業建設工程獎	11	21	26
國家卓越建設獎	4	3	7
建築園冶獎	10	12	8

5、藉由補助計畫管理系統，提升經費使用效能效率

本局每年針對中央機關、地方政府、民間團體、公(私)立學校及個人補助約18億(不含特別預算)，爰建置補助計畫系統將補捐助(研提、保留及核銷)流程規範化，強化經費使用之監控和管理，藉由系統線上辦理核銷、撥付補助計畫經費及申請經費展延等功能，同時提高人員工作效率並提升經費正確率，以降低漏未或重複撥付、撥付錯誤補助對象之風險。

6、運用科技及圖資，快速精準查定山坡地可利用限度

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16條規定，針對山坡地供農業使用的土地，須辦理可利用限度分類，完成「宜農、牧地」、「宜林地」、「加強保育地」查定工作。過往查定作業多由人員前往現場逐筆測量，作業過程耗時費工，且易受人為誤差影響。爰本局發展運用衛星影像、數值高程模型、土壤圖、土地利用圖、地質圖等大數據資料及GIS科技技術，以圖資判釋山坡地4項查定基準(即坡度、土壤有效深度、土壤沖蝕程度、母岩性質)，並結合專業團體協助，取代現場工作。本局政風室109年受理民眾檢舉員工利用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業務疑收受賄賂一情後，積極推動並於111年10月19日完成「農委會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要點」(附件13)修正作業，明定查定作業採用圖資查定為主，快速精準判定土地之查定分類，除避免現場作業耗時費力及人為主觀判斷之誤差外，亦減少人為請託關說不當干預情形。已完成圖資自動化查定124件。



7、受理檢舉，確認來源保護身分

為鼓勵民眾勇於舉發不法，建立全民監督機制，本局於全球資訊網設置「廉政檢舉窗口」，並提供廉政專線、傳真號碼、實體專用信箱、政風室電子信箱等多元檢舉管道，於受理檢舉後本局公文簽辦過程適時將足以辨識身分之訊息去識別化，全程均落實保密作為；另為便利民眾即時追蹤檢舉案件受理進度，廉政檢舉窗口亦公開「廉政檢舉窗口處理原則及流程」，及提供「查詢廉政檢舉窗口案件處理情形」功能，以完善民眾參與監督的可及性。



圖2-4-8 本局廉政專區檢舉窗口處理原則及流程，並提供多元檢舉管道

(三)外部民意評價及輿論回饋

經統計109年至111年間，新聞媒體對於本局「業務推動獲獎訊息」、「行政透明措施」及「廉政相關活動」等正面報導總計2,440則(附件14)，有效建立本局優質正面的良好形象。

1、廉政宣導具成效，新聞媒體幫行銷

為提升本局同仁法紀觀念，109年至111年合計辦理25場次廉政宣導課程，除於課前徵詢同仁需求設計授課內容外，並於課後進行測驗及問卷調查，課程滿意度及學習成效回饋均良好。另為深根廉政教育，本局政風室近年來結合機關活動，至偏鄉校園及農村，邀藝術工作者以彩繪創作方式，教導學童表達誠信廉政意涵，相關廉政教育成效及創意作法獲新聞媒體報導，有效行銷本局對廉潔教育之重視。



圖2-4-9 花蓮新佳民社區廉政宣導活動
媒體報導(109.9.20)



圖2-4-10 屏東琉球全德國小廉政宣導
媒體報導(109.9.16)

2、行政透明措施，往來廠商滿意高

本局於110年1月至3月舉辦「企業誠信暨採購廉能座談會」7場次，邀集與本局有採購業務往來廠商、團體代表285人參加，經現場發放問卷並統計結果，**高達99%受訪者對於本局所推動行政透明化措施表達滿意**。本次活動並經中時新聞網、自由時報、聯合新聞網、ETtoday新聞雲、風傳媒、NOWnews今日新聞、經濟日報、更生日報等多家紙本報章、電子報媒體報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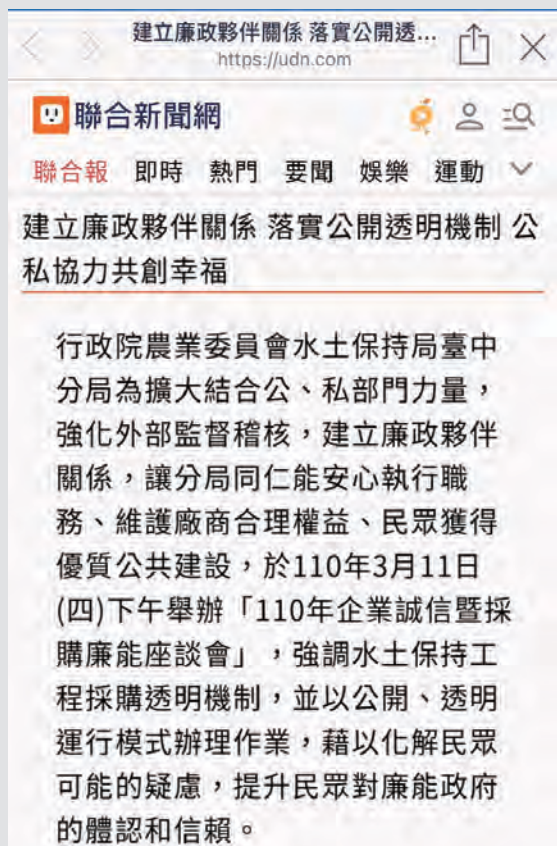


圖2-4-11 本局臺中場企業誠信座談
媒體報導(110.3.15)



圖2-4-12 本局南投場企業誠信座談
媒體報導(110.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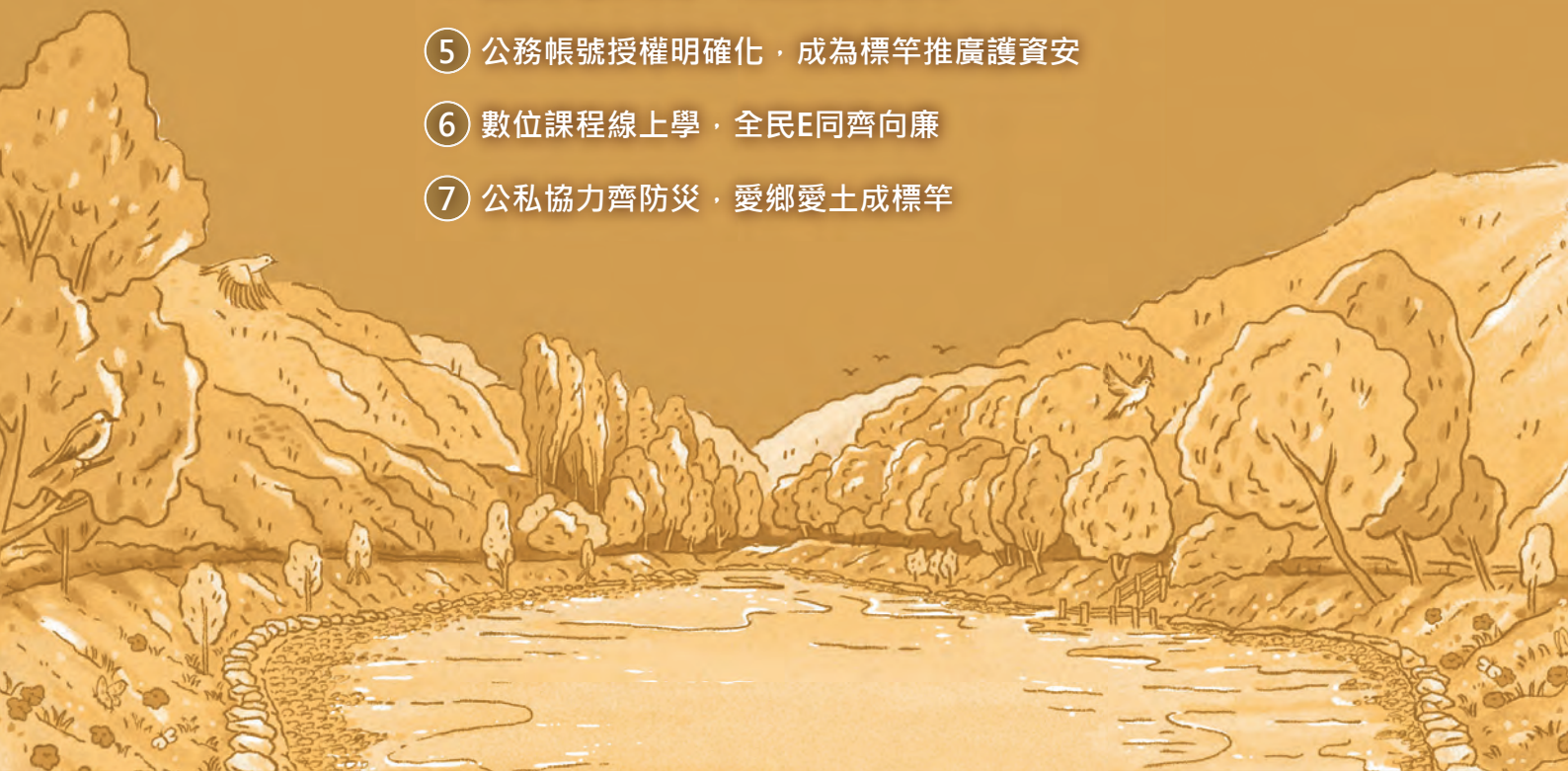
五、廉能創新與擴散

(一)廉能政策創新

- ① 整併衛星影像採購，節省上億公帑
- ② 推動行動水保服務，簡政便民知法守法
- ③ 導入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確保公正專業
- ④ 精進評選序位法，除去差異來干擾
- ⑤ 同一來源受贈要注意，登錄系統主動幫你算
- ⑥ 利益衝突迴避線上做，法規範例作法E次查
- ⑦ 透過裝置藝術，傳達廉潔意象

(二)廉能政策擴散

- ① 天眼監控山坡地變異，主動查報違規護水土
- ② 檢察水保機關簽署合作，共同打擊不法守護山坡
- ③ 整合遙測影像資源，推廣國際協助友邦掌握災情
- ④ 創研計畫新思維，知識擴散各領域
- ⑤ 公務帳號授權明確化，成為標竿推廣護資安
- ⑥ 數位課程線上學，全民E同齊向廉
- ⑦ 公私協力齊防災，愛鄉愛土成標竿





五、廉能創新與擴散

(一) 廉能政策創新

1、整併衛星影像採購，節省上億公帑

衛星遙測影像為大規模崩塌調查與治山防洪規劃設計最重要的圖資來源，本局每年透過各委辦計畫採購大量衛星影像，惟未進行綜合規劃與溝通協調，易發生重複購置，品質控管困難，且所建置之影像亦不易相互流通。為減少圖資重複採購，達到影像即時處理與發布，加速圖資共享效益，故本局透過「多元遙測影像申購模組」，統一建立採購窗口及採購作業流程，以確保購入、建置或產出圖資之品質與後續加值再應用之可行性。截至目前為止，申請下載商業衛星影像逾695萬平方公里，節省採購經費約2億2,80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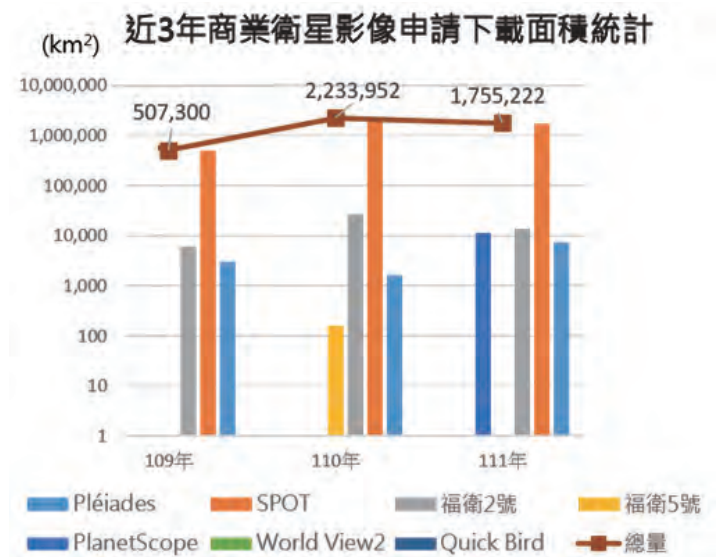


圖2-5-1 近3年商業衛星影像下載面積統計

整併衛星影像採購近 3 年節省公帑預估金額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節省採購經費 (元)	2,624 萬	1 億 1,147 萬	9,029 萬

2、推動行動水保服務，簡政便民知法守法

民眾為使用開發所持有土地，需申請土地是否位於山坡地或是土石流潛勢溪流等公證文件，均需與機關間公文往返，以土石流潛勢溪流為例，每年查詢公文數近千件，過程繁瑣且耗力費時。故本局以民眾需求為導向，整合歷年龐大的山坡地調查成果，並彙整與民眾相關之業務查詢功能，推出快捷又便民之一站式E化整合「行動水保服務網」，民眾可直接以地號或地圖定位方式查詢土石流潛勢溪流、特定水土保持區、山坡地範圍及查定分類、R降雨沖蝕/K土壤沖蝕指數等資訊，藉由線上即時產製可供其他機關反向查證之文件，大幅簡化民眾申請程序及其他機關查核流程，近三年來共提供70.7萬次之查詢服務，除有效節省行政作業程序及人力成本外，並喚起社會大眾因瞭解而重視水土保持，使其知法而樂於守法，引導山坡地開發利用駛向正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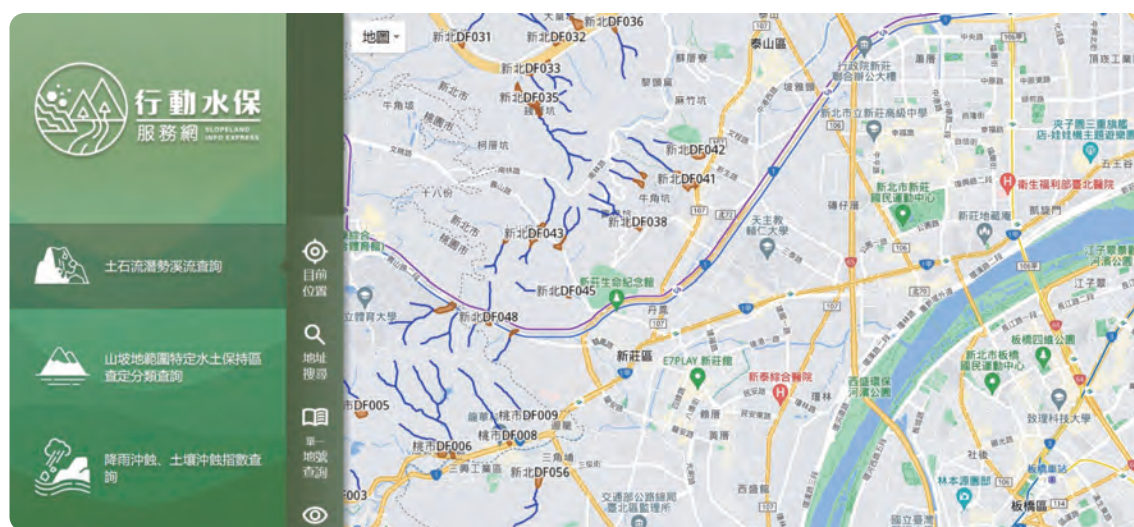


圖2-5-2 行動水保服務網 <https://serv.swcb.gov.tw/>



3、導入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確保公正專業

本局為確保一定規模(金額1,000萬元)以上、採用特殊工法(如集水井)或高風險作業(如人員須吊掛方式作業)等工程案件，得到公正專業的查驗，導入第三方單位協助竣工查驗機制。本機制係於工程施工階段，由副局長(或其授權人員)核選後啟動，於監造單位報竣時，擇具工程專業土木技師或專家學者等第三方公正單位，與本局人員一同辦理查驗工作。自109年起，本局至今已查驗70件工程(附件15-工程名稱及竣工查驗日期)，均符合規定。

4、精進評選序位法，除去差異來干擾

本局委託研究計畫及技服標案，多以政府採購法準用最有利標評選方式辦理，評定方式則以序位法擇選優勝廠商。為避免少數評選委員主觀意識或個人偏好，影響評比結果，據此，本局於109年間，召開「採購評選評定方式-序位法採計方式討論會議」，檢討改善複數決標序位法評審標準方式及優勝順序評定，經決議以評分序位排列不宜超過決標家數增列2序位(N+2)，避免多家廠商投標時，因部分委員偏好，造成特定廠商序位有明顯差異，導致整體序位排序受影響之不公現象產生。(附件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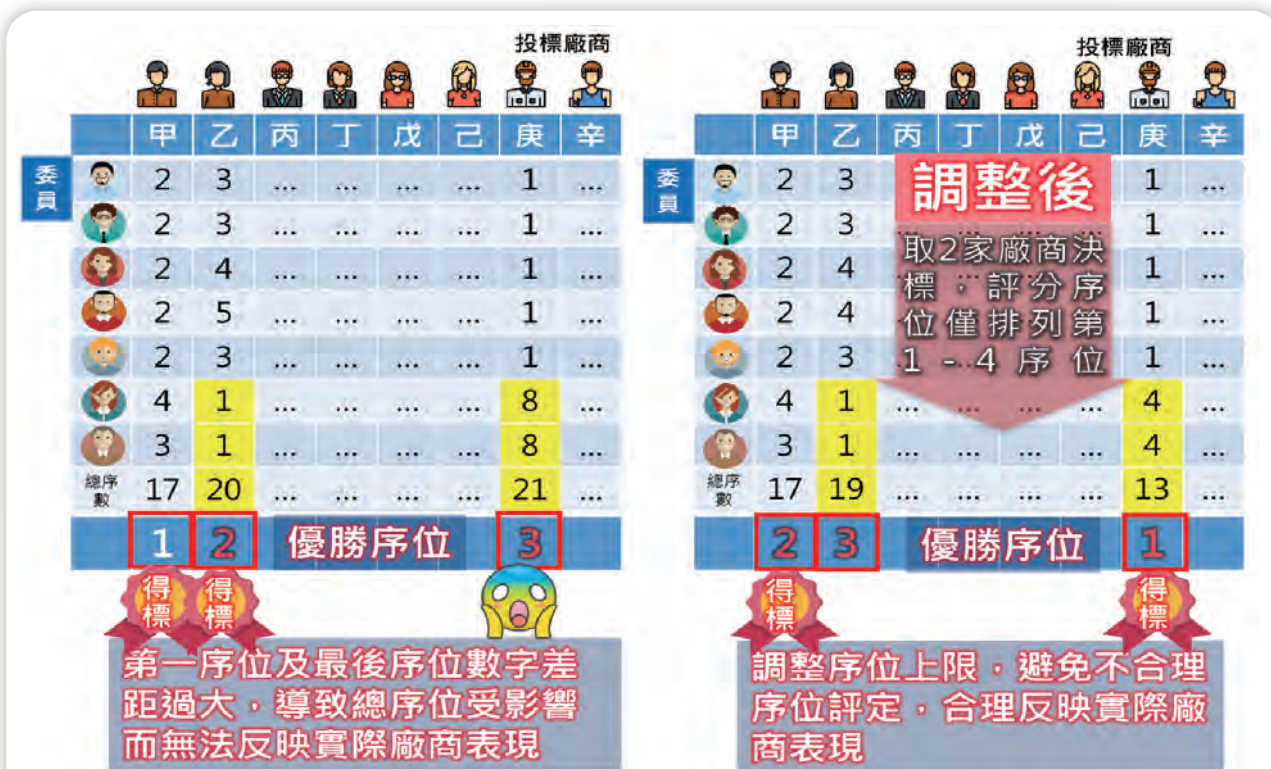


圖2-5-3 評分序列採決標家數增列2序位(N+2)示意圖

5、同一來源受贈要注意，登錄系統主動幫你算

為提醒同仁對於同一年度來自同一來源受贈財物金額，避免因超過1萬元之上限，而違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情形。本局政風室特於112年，於本局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廉政倫理登錄頁面，新增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4點但書及第7點但書登記類別，並設定申請人進行登錄時，由系統勾稽並統計同一年度同一來源所贈與財物總價值，如超過1萬元則以視窗主動提醒，讓同仁安心登錄。

您因選擇「受贈財物」項下「因訂婚、結婚、生育、喬遷、就職、陞遷異動、退休、辭職、離職及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之傷病、死亡受贈之財物，其市價不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登錄類別，惟同一年度來自同一來源受贈財物合計已超過一萬元，請予以拒絕或退還。

確認

如對於登錄作業有所疑慮或疑慮，可洽詢本局政風室業務承辦人侯惠哲(電話：049-23479)

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

公務員服務機關(構)/單位：OO分局 職稱：分局長 姓名：OOO

活動名稱：新竹OO社區理事長贈送農特產品

活動類別(請點選本項目)：
☐ 飲宴應酬 ☐ 演講、座談、研習、評審(選)等活動
☐ 請託關說 ☒ 受贈財物 ☐ 報備因公至不良場所 ☐ 其他

起迄時間：2023年03月26日15時00分至2023年03月26日16時00分

相關人：服務機關(構)：新竹縣OO社區發展協會 職稱：理事長 姓名：三OO
通訊地址：新竹縣OO鄉OO村 聯絡電話：0900-000000

有無職務上利害關係：
☐ 有
☐ 業務往來、指揮監督或費用(補)獎助等關係。
☐ 正在尋求、進行或已訂定承攬、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
☐ 其他因本機關(構)業務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將遭受到有利或不利之影響。
☒ 無職務上利害關係

法令規範：受贈之日三日內，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機構。

登記類別：
☒ 除親屬或經常交往朋友外，無職務利害關係，但所為之饋贈，市價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正常社交禮俗標準：指一般人社交往來，市價不超過新臺幣三千元者。但同一年度來自同一來源受贈財物以新臺幣一萬元為限。)
財物價值合計新台幣約3000元

事件內容概要：正值柑橘產季，新竹OO社區理事長拜訪後贈送農特產品，請分局准實，以分享各課室同仁協助推廣。

圖2-5-4 廉政倫理登錄系統自動勾稽受贈財物價值提醒視窗

7、透過裝置藝術，傳達廉潔意象

為促進與民眾交流，喚起反貪公民意識，本局政風室於111年結合花蓮及臺東分局，開創出以裝置藝術型態，連結藝術家創意於花蓮「大地里里藝術季」創作《水的休息站》及臺東「萬物糧倉大地慶典」創作《Misalemed祝福》等2件大型裝置藝術作品。其中，《水的休息站》以植物種子外型坐落於花蓮縣玉里鎮秀姑巒溪啟模濕地旁，象徵著乾淨清澈的水資源，不但滋養萬物，亦洗鍊人心，讓純樸、誠信、廉潔種子在綠色大地深根茁壯。本次活動除吸引上萬民眾到場參觀外，另本局政風室亦透過辦理國小學童品格教育機會宣達，邀大小朋友一同瞭解參與，以共同建構廉潔誠信家園。

《水的休息站》



藝術家 /
伊祐·噶照

秀姑巒溪是一條全長 104 公里養育生命的母親之河。在上游，乾淨的水源夾帶豐富礦物質流下，來到中游灌溉廣闊的農地、餵養著許多的農家。溪水在中游重新洗淨之後，再流入下游孕育海口子民和魚群。乾淨清澈的水資源滋養萬物，亦洗鍊人心，讓純樸、誠信、廉潔種子在綠色大地深根茁壯。

圖2-5-6 花蓮大地里里藝術季
《水的休息站》廉潔裝置藝術

《Misalemed 祝福》



藝術家 /
達鳳·查赫地

作品以原石、鋼鐵等耐風雨侵蝕的材質，展現人類面臨各種生存環境危機時，仍然能夠不受影響穩穩地以優美姿態從容應對。當陽光灑落，宛如人們以正直無瑕的心舉起祝福與愛的手勢。願世界和平，自然生態永續共存。

圖2-5-7 臺東萬物糧倉大地慶典
《Misalemed 祝福》廉潔裝置藝術

(二) 廉能政策擴散

1、天眼監控山坡地變異，主動查報違規護水土

臺灣山坡地幅員較廣，本局為防止土地違法開發運用SPOT-6、7多光譜及全色態融合之空間解析度1.5公尺高解析衛星正射影像及遙測技術，加強山坡地開發之主動式監測。自108年起提高運用衛星進行山坡地變異監測頻率，從每2個月通報1次方式調整為逐月通報，109年至111年透過「山坡地管理資訊系統」將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資料傳送予各縣(市)政府共計30,357件，於違規開發情事尚未擴大前立即查報取締，由系統追蹤列管、函催各縣(市)政府積極辦理查報取締作業，運用科技及早遏止山坡地不法開發行為，有效減少現地人情及關說壓力。

人在做天在看



影像接收
正射處理



變異分析
圖資輸出



變異點
發布通報



變異點
查報作業



違規後續
處理



■ 經衛星影像監測發現苗栗縣某鄉鎮山坡地有明顯變異
通報地方政府現勘查緝處理過程

圖2-5-8 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報取締流程

2、檢察水土保持機關簽署合作，共同打擊不法守護山坡

為強化山坡地查緝工作，本局主動聯繫臺灣高等檢察署(下稱高檢署)參與山坡地違規之查緝工作平臺，並與高檢署定期辦理「司法人員山坡地開發相關法規交流座談會」，更於108年由本局局長與高檢署檢察長共同簽署「檢察機關與水土保持機關-共同打擊國土犯罪落實水土資源保育合作」宣言，以維護公共利益。另本局持續每2個月主動就各縣市政府查復山坡地觸犯刑事法律案件，檢送「山坡地水土保持刑事案件函送司法機關統計表」，函請法務部協助就涉及刑責部分積極查處，以共同遏止山坡地違規行為，近3年移送司法偵辦共305件。



圖2-5-9 檢察機關與水土保持機關-共同打擊國土犯罪落實水土資源保育合作宣言

3、整合遙測影像資源，推廣國際協助友邦掌握災情

本局整合相關單位收錄之歷年航空照片、衛星影像、無人飛機空拍成果、數值高程模型等核心圖資，於BigGIS平臺提供線上資料展示與瀏覽，並將本局主題特色資料根據國際開放標準OGC(Open Geospatial Consortium)建置，以金標章等級發布於政府開放資料平臺，並以符合OAS(OpenAPI Specification)

範開發標準格式API，提供其他機關介接使用。111年4月27日舉辦「水土保持局航遙測及監測資料共享與交流推廣說明會」，分享本局BigGIS遙測影像資源整合與加值應用、UAV成果上傳與檢核管理機制、大規模崩塌監測整合系統及資訊共享服務等。111年8月12日啟動「2022日本東北豪雨災害-國際合作調查」，從衛星及航空遙測資料蒐集與數值分析等不同層面，協助日本災害防救單位掌握災情，並獲日本國土交通省砂防部寄送感謝信。111年對外推廣BigGIS應用成果共計國際交流3場、國內受邀分享及講座逾20場。此外亦開發BigGIS Lite版讓使用者可在行動裝置上簡便地查詢及應用BigGIS豐富的圖資，輔助現地勘查業務執行，並以網站原有Logo色彩更新BigGIS圖台介面設計，操作方式與使用者經驗仍保持一致，提升使用友善度。



圖2-5-10 水土保持局航遙測及監測資料共享與交流推廣說明會



圖2-5-11 「2022日本東北豪雨土砂災害」範圍判釋成果

弘前大学 鄒先生

砂防計画課の小竹でございます。
お世話になっております。
いくつかメールを頂いておりましたが、返信が遅くなり大変申し訳ございませんでした。

台湾水土保持局様からのお見舞いと災害対応への協力のお申し出につきましては、
当方といたしましても大変ありがたく思います。
また、提供いただいた衛星画像につきましても活用させていただきます。

今般の災害に関して、台湾水土保持局様へのこれ以上の具体的な協力依頼が必要であるという情報は、今のところ私の方では把握しておりません。
あたたかいお心遣い大変ありがたく感謝申し上げます。

今後も、今般の災害に関して大きな変化等がありましたら情報共有させていただきます。
引き続きどうぞよろしくお願いいたします。

国土交通省 水管理・国土保全局
砂防部 砂防計画課
土砂災害防止技術推進官 小竹 利明
TEL: 03-5253-8111 (代表) (内線: 36132)

圖2-5-12 日本國土交通省砂防部感謝信

4、創研計畫新思維，知識擴散各領域

近年因氣候變遷加劇導致天然災害頻繁，及民眾持續提高對坡地防災與環境保育議題關注程度，本局面臨外部環境變動頻度遠超以往，因此提出創新研究計畫以補助方式推動相關試驗研究與創新研發。創新研究計畫分為「前瞻策略與管理、工程技術發展、軟體防災與警戒監測、基礎試驗研究、新興科技應用、農村再生」六大領域，廣納學研專家之前瞻構想及新興技術，豐富本局業務創新思維，循序漸進規劃策略及行動方針，以減緩及調適外在環境衝擊，執行成果相當豐碩。為導入國外新興技術，受補助單位亦與國外研究單位合作研究，發展適合本地之技術工法等，並將本局水土保持手冊翻譯成日、英、泰、越等4國語言，作為國際交流的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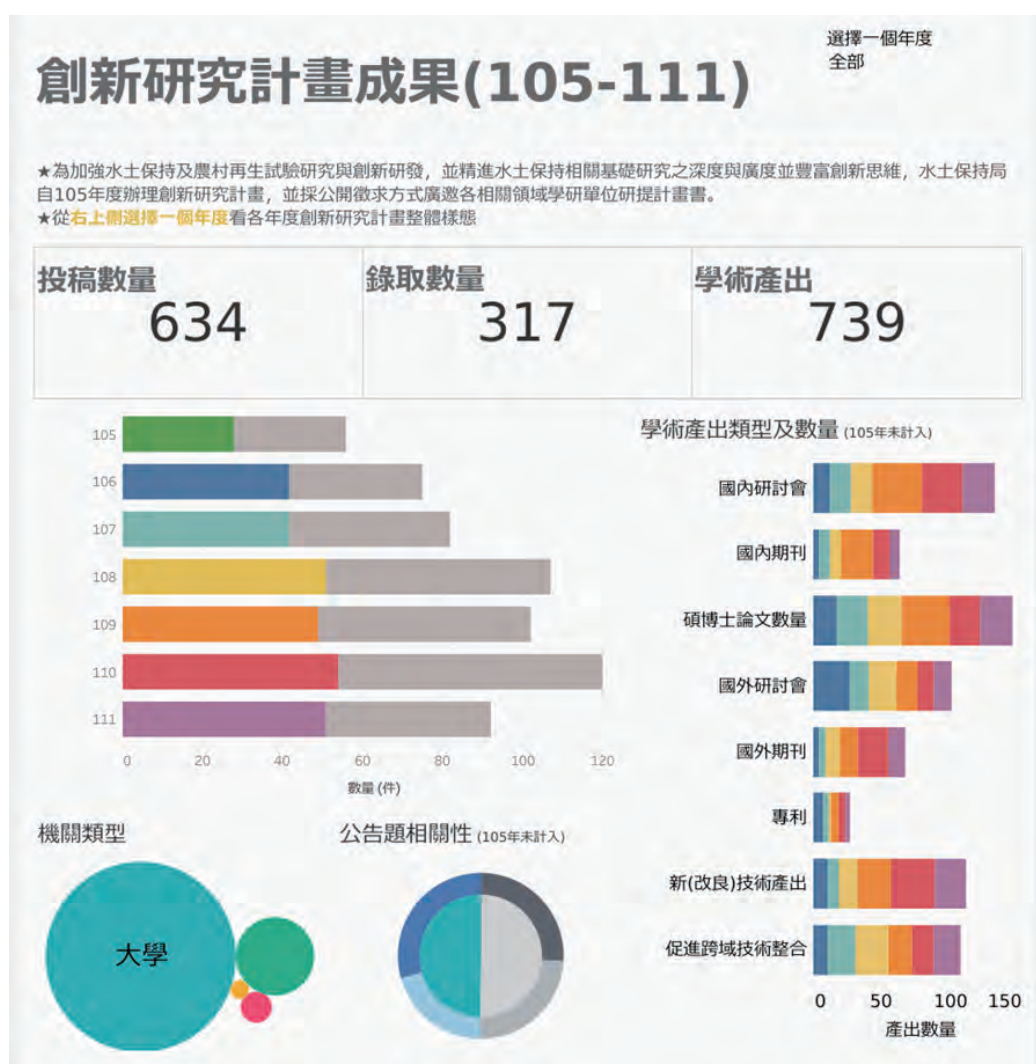


圖2-5-13 創新研究計畫成果示意圖

本局員工資訊入口網，採用單一窗口登入方式管控使用業務系統之同仁，為避免帳號共用風險，本局推動登入二次驗證機制，登入時輸入個人帳號及密碼外，需再輸入系統推送至個人手機之臨時認證碼，進行二次驗證，成功才可登入系統。同時於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建立主管授權秘書人員協辦作業，提供各主管視需求於系統上設定協辦人員、授權時間及查詢各項協辦作業，被授權協辦人員可於自己的帳號中辦理主管授權協辦相關工作。本項成果於農委會110年廉政會報專題報告，經主委裁示農委會各單位及所屬機關應參照本案辦理方式，針對各業務系統訂定授權作業及範圍，有效避免公務帳號交付他人使用，並防制資安風險。



6、數位課程線上學，全民E同齊向廉

為使廉政教材有效分享運用，本局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於110年間，共同製作「公務員詐欺或侵占小額款項案例解析」數位課程，並邀請法務部廉政署政風業務組許家錦前組長以專家身分提出具體建議。111年間，再結合農委會政風室研編「111年廉政宣導-開口契約採購案例彙編」與本局「執行工程業務防貪指引」為教材內容，邀請對政府採購法實務具有著作及嫺熟之專家錄製「採購人員發生違失應負的責任」數位課程。前項課程分於110年10月14日及112年1月16日在「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上架，提供全國公務員、廠商及民眾點閱學習，經統計，已逾5萬5千餘人次選讀。



7、公私協力齊防災，愛鄉愛土成標竿

為加強在地民眾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知能，並強化地方自主防災能力，本局輔導建置自主防災社區及招募土石流防災專員，協助災情回報、傳遞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警戒訊息、協助保全住戶疏散收容等任務，於莫拉克、蘇迪勒等重大風災成功疏散撤離上萬人，帶起國內自主防災意識，建立民間防災體系，迄今已培訓3,368人。後續經濟部水利署防汛志工及防汛社區與內政部消防署防災士及韌性社區，均參考本局成功經驗及模式。另109年本局更與慈濟基金會簽訂合作備忘錄MOU，透過公私部門互補合作，強化國家防災能力，共同推動社區自主防災與防災資源共享，一同守護臺灣。



圖2-5-17土石流防災專員執行雨量觀測培訓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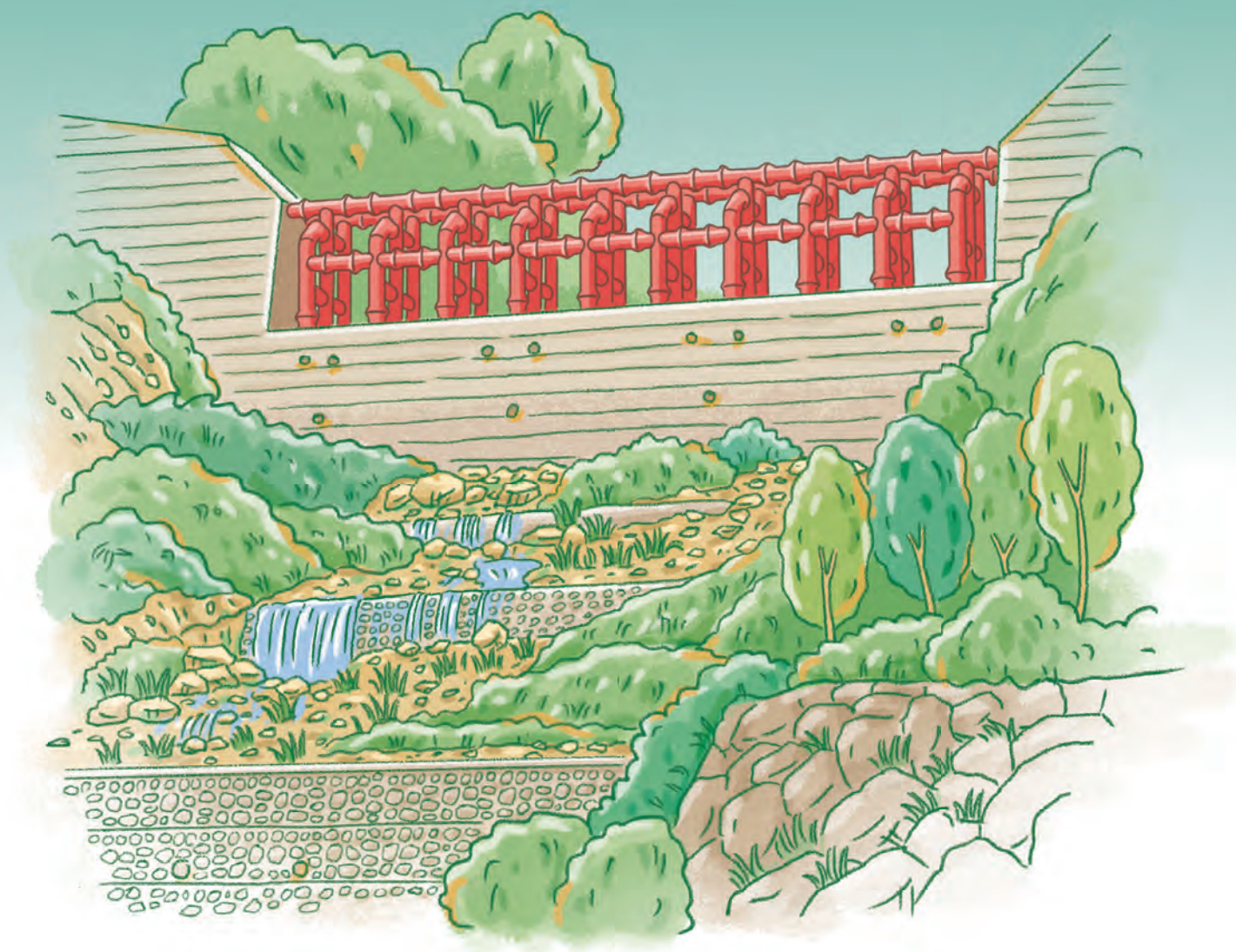
圖2-5-18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

CHAPTER 3



參、未來努力方向

- 一、「廉政風險防制」方面
- 二、「資訊公開透明」方面
- 三、「公民參與監督」方面



參、未來努力方向

「跨域、多元、創新、廉潔、永續」是水保局的DNA，因此，成立逾一甲子以來，我們能不斷運用智慧科技技術精進坡地防災，持續透過資訊數位化管理風險，也讓我們在面對弊案挫折時，能迅速以公開透明外部監督等機制檢討策進。今後，我們將持續朝「廉政風險防制」、「資訊公開透明」、「公民參與監督」等面向推動下列精進作為，以建立廉能透明水保公務環境，型塑本局廉潔風氣與優質團隊形象。



一、「廉政風險防制」方面

為協助本局所屬6個分局有效推動各項廉政工作，以彌補目前無正式政風人員之情況。本局政風室規劃辦理「廉政透明健檢專案計畫」，針對「廉政業務參與」、「廉政輿情反映」、「採購作業風險」、「廉政預防作為」及「廉政法規遵循」等五大健檢項目，邀請專家學者會同至各分局共同檢視執行情形，並與分局同仁一同討論，就具風險或存有疑義項目研討對應策略，以預防廉政風險因子危害與弊案發生。



二、「資訊公開透明」方面

公開透明是最好的防腐劑，也是檢視機關清廉度的表徵之一。未來本局除持續落實各項行政透明措施外，對於公開委辦計畫成果報告部分，將由現行「短摘要」增加到「長摘要」；對於水土保持計畫公開部分，目前已獲受本局委託審查中央機關同意，將其審查計畫公開，之後將積極推動各地方政府亦能公開其所審理之計畫，以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與施政成果之瞭解、信賴及監督。另本局利用WebGIS技術建置「巨量空間資訊系統」，不僅輔助水保局同仁業務應用，相關圖資API亦供多方政府機關介接，並開發地理研習教材供高中

課程使用，成果豐碩，未來將加強推廣至各單位，以達成資源共享及節省建置成本等目標。



三、「公民參與監督」方面

公民參與監督有助於民眾對政府施政信賴。因此，本局未來將積極推動水土保持法增訂環境影響評估開發行為之水土保持計畫書件公開及公民參與規定，達成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全面公開及公民參與。另持續透過「全民督工」、「工程生態檢核專區」及「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臺」等方式，建立外部對話管道，並藉由與業務往來團體、民眾座談會或訪查機會，主動瞭解民隱民瘼，即時回應，以展現本局接受監督重視民意且勇於改變的優質文化。

CHAPTER4



肆、附件



附件 1 109 年至 111 年廉政會報局長重要指(裁)示事項

109 年至 111 年廉政會報局長重要指(裁)示事項	
109 年	1. 本局臺中分局員工違反貪污治罪條例遭偵辦案：(1)追蹤訴訟程序；(2)禁止「公積金」設立，加強管控差勤及差旅費核銷；(3)政風室統籌防貪措施，避免類似情形再度發生。 2. 精進採購業務處理流程案：(1)採購人員為同案主驗人之違失態樣，納入宣導教材。(2)簽辦底價分析，檢視建議底價合理性，避免核定底價高於廠商標價。
110 年	1. 強化工程管理業務稽核報告案：(1)落實評選及開標過程全程錄音錄影並更新設備。(2)工程預算書以小組或會議方式聯合審查，會議主席綜整各委員意見後做成決議。(3)保育治理組訂出跨區支援規範。(4)定期檢討評選委員。(5)開口合約應以平均分案原則，遇特殊狀況請依程序簽奉核可。 2. 臺中分局遭司法機關調閱涉案土地查定結果案：推動查定業務自動化，減少請託關說或不當干預。
111 年	1. 土石流觀測設備維運及財產管理稽核報告案：請依策進建議事項落實財產管理機制及確保設備正常運作；另請各分局檢視有無類此案件並比照辦理。 2. 提報參加法務部廉政署 112 年度「透明晶質獎」，並由局長本人擔任小組召集人，展現近年來推動行政透明措施之重點，為機關爭取榮耀。



附件 2 內部控制聲明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機關中華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依據評估及稽核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機關確知建立、執行及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係由機關全體人員共同參與，並依風險評估結果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其目的係在對實現施政效能、提供可靠資訊、遵循法令規定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認，但不包括機關內部控制無法掌握之外部風險。
- 二、內部控制有其先天限制，不論控制機制如何強化，有效之內部控制僅能對相關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認，另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亦可能隨之改變，惟本機關之內部控制設有監督機制，針對內部控制缺失進行追蹤改善。
- 三、本機關依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辦理評估及稽核之結果，認為本機關於111年12月31日整體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機關首長：

李鎮洋

(簽名或蓋章處)

內控
內稽 召集人：

林長立

(簽名或蓋章處)

簽署日期：112年3月2日

附件 3 農委會 3 次「保廉專案」會議紀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保廉專案」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10 月 05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貳、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410 會議室

參、主席：陳主任委員吉仲

紀錄：侯惠哲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今天的會議希望法務部、調查局、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透明組織及各位與會人士就問題直接提出意見或建議，無須掩飾或迴避任何可能的問題。針對水保局臺中分局日前很多同仁違反相關規定，先前在院長要求指示下，公務員不僅遵守法律這條底線而已，甚至要用更高的道德標準來約束自我，這次會議我們有很多的議題尚待討論，包含整個案件檢討、後續防弊及精進作為，都非常重要，期待今天會議有很好的討論與結論，會議之後，本會陳副主委、政風室阮主任、人事室周主任將要求農委會及所屬機關(構)一併比照辦理。

陸、案件檢討(詳會議報告資料)

水保局局長李鎮洋報告：略。

柒、因應防弊作為(詳會議報告資料)

一、檢討精進工程管理制度

水保局副局長王晉倫報告：略。

二、強化廉政宣導工作

(一) 建立職務輪調制度，加強差勤及差旅費管理查核：

水保局人事室主任蔡景寬報告：略。

(二) 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

水保局政風室主任廖作鑫報告：略。

(三) 強化貪污案例宣導：

第 1 頁，共 8 頁

水保局政風室主任廖作鑫報告：略。

三、推動水保廉政平臺構想

水保局政風室主任廖作鑫報告：略。

捌、與會人士發言：

農委會政風室阮冠廷主任

一、水保局所提廉政案件相關檢討及後續因應防弊作為，建議提到本會廉政會報做專案報告，案內相關肅貪、防貪、公務倫理檢討情形，提供所屬機關參考注意機關廉政風險，確實防杜類似貪污案件再度發生。

二、請水保局掌握並評估機關高風險業務，如採購業務、補助業務是否有公帑損失、浪費等不當情事，根據風險評估結果擇定易滋弊端業務，優先辦理專案稽核、清查，從中瞭解機關潛存問題，協助業管單位研提具體防弊措施或興革建議，落實風險及例外管理。

三、水保局整體係以治山防災、農田再生為主要核心業務，所屬 6 個分局每年有將近新臺幣 50 億元的採購金額(護岸工項、防砂壩)，卻都未設政風單位，對於機關採購案件之監辦作業、公務倫理之報備登錄及機關風險事項之掌握無法落實，如因預算無法設置政風單位，建議至少在臺北、臺南、花蓮等分局設置政風室。協助總局辦理核心廉政工作，減少同仁潛藏觸法危機。類似情形像農田水利會從公法人改制為公務機關，農田水利署已於 10 月 1 日正式掛牌運作，該署政風室編制 9 職等主任 1 人、7-8 職等專員 1 人、面對 17 個水利管理處，農田水利建設計畫編列 22 億元，往年農田水利會檢舉案件每年約 500 案，常發生重大貪污遭檢察機關起訴，政風人力明顯不足。

第 2 頁，共 8 頁

四、水保局所提水保廉政平臺構想立意良好，現行機關廉政平臺機制已經運作有年，針對機關辦理新臺幣 100 億元以上政府重大採購案件，由採購機關設置廉政平臺或網頁，將案件相關會議資料與紀錄等資訊對外公開，建立與司法單位新合作夥伴模式，透過雙向交流互動，使其於經辦過程中免受不當外力干擾，降低重大採購案件可能之廉政風險。

農委會人事室周威廷主任

有關差勤部分，本案推測是同仁申報差旅時候，主管沒有掌握清楚實際上工作項目及地點。以人事室權責而言，這方面主要是看程序，原則上主管核可後，人事這邊也會接續作業。自從發生這件事後，我們也責成所屬各級人事系統，包含四級單位加強查勤。依照目前查勤規定，我們有不定期查核，除了對本機關人員查核外，還包括上級對下級的查核，包含上班及出差勤等，如有必要的話，會裡的人事室也會到各級機關進行查核，以達到預防及嚇阻功用。

公共工程委員會王名玉科長

一、有關採購發包策略部分，開口契約運用上多屬於搶修類型，一般機關原則上標案都是以年度做區分，而水保局以複數決標方式是比較特別的，採用複數決標的方式會將履約時間拉長，不斷的在辦理採購發包，因此建議把發包預算提高，不採複數決標，用一般採購程序來辦理，既可以避免後續複數決標廠商家數過多而須分案情形，造成弊端發生，亦可以避免複數決標採購程序過於繁複。

二、有關履約階段查核機制部分，農委會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辦理工程施工作查核作業，查核比率是所有中央機關裡面最高的，所以工程查核品質方面管上是沒

第 3 頁，共 8 頁

問題的，但就採購稽核方面，這部分是針對採購案程序方面(包含採購遺失(法)態樣等查核，如能提高採購稽核比率的話，相信對於防弊機制應可以發揮一定作用。

水保局李局長說明

一、有關複數決標的建議，其實複數決標是在除弊跟興利之間的考量，目前考慮不要把家數弄那麼多，把履約期限縮短，做嚴格的控管。

二、另有查核機制部分，農委會的確是各部會裡比率最高，水保局平均 1 年約辦 120 件以上，這部分有三個層次：一個是工程督導，一個是委託技師公會辦理工程品質抽驗，而分局端是針對工程品質個案做稽查，這部分的話未來會逐漸增加稽查數量，以確保工程品質。

法務部調查局蘇子廉副處長

一、查水保局採購評選及施工查核專家學者來源多屬中興大學水保系或退休官員，因私人情誼而有招標評選不公等疑慮，建議可納入其他範疇的專家學者，如土木工程或環工人員，使水保系相關委員比率降低，以免一系獨大。

二、另外有關驗收部分，可以考慮由政風、主計等相關課室人員進行會驗，並以機關公務車接送。

臺灣高等檢察署陳淑雲檢察官

一、針對個案部分，因尚在偵查中，故此部分不予評論，本發言係對於通案性問題做建議，因會議資料有提到新進人員廉能工作坊部分，建議課程可納入貪污治罪條例法條暨案例介紹(不侷限於圖利與便民)，以讓新進同仁對於貪污治罪條例有些基礎瞭解。

第 4 頁，共 8 頁



二、而有關高風險採購標案相關資料函送檢廉調參考部分，這邊建議透過機關之間相互協調處理。另外差勤核銷不實問題，在實務偵辦上恐涉及公務員利用職務機會詐取財物的情形，這部分其實各種講習也是常常宣導，方才聽大家說明，主管對於屬員差勤實際到哪裡，可能也無法完全掌握，建議可以考慮要求屬員據實填寫工作日記。一來減輕主管負擔，二來可以有抽查依據。

三、最後是驗收問題，就偵辦實務上來說，驗收不實是個很大的問題，依現行政府採購法，有詳細規定應參與驗收法定人員，而在採購各階段，如評選、工程督導都有引進外部專業人士共同參與，但在驗收時卻沒有引進外部專家協助，一般而言，機關主(會)計、政風人員通常不懂工程，驗收時多半關注程序合法性，如果可以適時引進外部專業人員來協助主驗人員，在驗收上或許較能避免驗收不實的問題，以提升工程品質。

水保局李局長說明

有關陳檢察官所提驗收時引進外部專家來進行協助部分，基於水保局案件量大，執行恐有不易，但可針對案件金額達一定規模或有工項複雜、特殊工法時引進外部監督力量先行試辦。

主委回應

有關陳檢察官前 2 點部分完全同意，請水保局廖主任在做廉政工作坊時納入貪污治罪條例法條暨案例介紹，以增進新進同仁對於該法之認知，而差勤時填寫工作日記部分，也請各分局長務必具體落實並執行。另外驗收時引進外部監督專家學者，依照李局長說明，針對工程金額達一定規模或有

第 5 頁，共 8 頁

特殊工項、工法案件時可來適時引進，請水保局統籌規劃，各分局配合辦理。

臺灣透明組織李長晏(中興大學法政學院副院長)

水保局會發生這樣的問題，依照簡報及會議資料可以瞭解最主要是內部控制方面出了狀況，例如差勤部分，而內部控制如沒辦法掌握好，就容易造成許多問題產生，這部分需要仔細去檢視到底是出在哪個環節，另一個則是採購倫理部分，其實政風室過去也辦了許多場次採購倫理宣導，但是這些宣導課程實質意義可能不大，我覺得這部分可以轉換成在工程採購倫理方面，歸納探討並盤點其中的風險性問題，形成個案式案例，並由政風室透過廉政細工的方式，引進外部專家、各分局第一線同仁等等來做討論，相信這樣累積個案的模式，有助於以後承辦同仁更加瞭解採購倫理上的問題。

而在目前水保局發生這樣的事情後，要讓外界瞭解水保局確實有心要讓機關文化更好，實有成立廉政平臺之必要，雖然廉政署的廉政平臺需要 100 億元以上金額規模，但是水保局工程不少，透過廉政平臺成立，可以結合地檢署、廉政署、調查局，甚至是臺灣透明組織，由主委、局長簽署合作方式，更能讓大眾感受到農委會確實亟欲改變現狀的決心。

政、主席指示：

一、請水保局針對本案檢討及後續防弊作為提報本年度農委會廉政會報做專案報告，另高風險業務部分請水保局政風室專案辦理稽查。

二、差勤部分請水保局 6 位分局長務必督導到位，李局長及 2 位副局長如有機會亦可以至各分局伺機抽查，會本部也會請 3 位副主委及主秘利用下鄉時隨機督導，以避免差勤浮報現象。

三、有關複數核標部分，在除弊跟與利間考量下，請朝縮減

第 6 頁，共 8 頁

家數、縮短履約期限方向，尋求與效率間平衡，並做嚴格管控。另加強無預警抽查以確保工程品質。

四、專家學者多元分配部分，在採購評選及工程督導部分請納入土木、水利、大地、水保、職安及生態等 6 大相關專家學者，提高非水保領域人員，並請陳副主委協助督導。

五、請水保局在做廉政宣導及工作坊時一併納入貪污治罪條例法條暨案例介紹，以增進新進同仁對於該法之認知，而差勤核實上以工作日記佐證，也請研議具體作為執行。

六、在工程驗收階段，針對案件金額達一定規模以上、特殊工項或高風險工程，逐步引進外部監督專家學者協助竣工查驗。請水保局統籌規劃，各分局配合辦理。另囑於水保局各分局政風、主計人力不足，但仍可針對高風險工程之驗收進行查察，且執行公務時以公務車往來為原則。

七、有關廉政平臺後續運作方式部分，留待下次會議再做完整說明。

八、同意水保局所提工程管理制度部分，請參考與會委員意見修正後落實執行，並請陳副主委督導。

九、凡違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者，依規定處罰並給予調職處分；而公積金部分，請嚴格重申並要求，不得向廠商索取此等不樂之捐。

拾、主席結語：

水保局業務主軸，不論是治山防洪、土石流防災，甚至是農村再生，外界都給予相當高的評價，前二者即使放眼全世界，也都是名列前茅，在跨國交流時均廣受激賞；農村再生業務更是如此，三千四百多個社區，每位同仁都那麼用心投入，屢創佳績，就因這樣

第 7 頁，共 8 頁

一件案件，讓全體同仁付出心力大受打擊，請局長、副局長及 6 位分局長務必打破長期結構性缺失，具體督導，避免因為學長學弟彼此熟識關係而疏忽，導致同仁犯錯而身陷囹圄，今天會議結論不僅針對水保局要求，也會請政風室和人事室針對農委會所屬各機關(構)要求比照辦理，今天是第 1 次會議，以後會定期召開，下次將針對今天會議結論改善及執行情形向大家報告。今天非常感謝陳檢察官、李教授、王科長及蘇副處長參與本次會議，期待李局長可以帶領各位同仁積極改進，以後不得再發生弊端。

拾、散會：109 年 10 月 05 日下午 6 時 10 分

第 8 頁，共 8 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保廉專案」第2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年12月15日(星期二)下午2時

貳、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410會議室

參、主席：陳副主任委員添壽

紀錄：劉詩蓉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陳檢察官，公共工程委員會黃專員及各位同仁午安，主任委員很關心水保局同仁士氣恢復情形，上一次會議檢討後，也有相關決議及裁示執行事項，雖然還是有立法委員關心我們的人員調動，但最近立法院開會時未再開切本案後續，表示我們有在進步，希望未來能隨時發現問題，隨時面對並解決問題。

陸、上次會議決議(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落實多元參與工程案件採購過程之督辦與管考工作，建構全面公開、透明措施(報告人：水土保持局副局長王晉倫)

二、建立職務輪調制度，落實差勤管理及差旅費申請查核工作(報告人：水土保持局人事室主任梁景寬)

三、強化廉政因應作為(報告人：水土保持局政風室主任廖作鑫)

(略，詳會議報告資料)

【研討與回應】

一、主席

(一)同仁驗收時不應要求廠商接送，水保局公務車數量是否足夠？是否落實不搭乘廠商車輛情形？請說明。

第1頁，共7頁

(二)報告中有12件工程須辦理限期改善，這些廠商的考核機制為何？

回應：(水土保持局副局長王晉倫)

(一)有關公務車使用，本局已規劃內部配套措施，包含驗收高峰期可以短期租用計程車，以及配合修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公務車輛管理要點」，讓領有普通駕駛的員工得駕駛公務車，以因應公務車輛及人力不足問題，亦避免有車沒人的窘境。

(二)這12件辦理限期改善工程係就涉案廠商目前在建工程進行工程品質抽驗，是最近的短期措施，未來將針對高風險廠商(如：標本比過低、短期大量集中得標件數過多、過去曾有不良紀錄、曾被媒體報導等)辦理抽驗作業。

二、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官陳淑雲

(一)「落實多元參與工程案件採購過程之督辦與管考工作，建構全面公開、透明措施」，有關分案階段強調公平原則部分，如果一般分案集中在某些廠商，的確是不太合理的情況，但是這個應該要細究裡面的原因，因為可能有些廠商他們的工程品質就是沒有很好，那你一定要強迫他平均分案，工程品質如何兼顧？剛剛的報告裡面，並沒有討論到這個問題，主要大家目前重點放在防弊的階段，但是公共工程，它的重點仍然在於它的品質，這才應該是最重要的，這涉及到人民的安全問題，所以除了防弊以外，如何兼顧工程的品質，如何取得一個平衡點？所以貴局在這部分如何處理？尤其在我們聽取報告的內容，並不知道這家廠商平常的評價如何的情況下，不過它能獲得標案，應該都具有一定的水準，只是說為什麼集中在某些廠商，按照公家機關平常採購的習慣，其實有時是因為公家機關的採購金額低導致廠商投標意願低，也可能是因為特定

第2頁，共7頁

廠商的配合度高且工程具有一定的水準，採購人員為了方便，就會直接洽該廠商，這是實務上大家都看得到，也都知道的事情，所以如果一定要平均分案，是不是就會把工程品質的部分犧牲掉，所以建議貴局這部分需要平衡一下，如果只強調反貪、防貪、肅貪，而犧牲工程品質，這也是人民無法接受的。

回應：(水土保持局副局長李鎮洋)

本次臺中分局涉案為設計監造廠商，外界質疑某些設計監造廠商與本局部分人員較為熟悉，而在分案過程中偏袒某幾家關係較好的廠商，造成分案比例不公，尚未發現有涉及工程施作部分。一般來說，得標的設計監造廠商都經過評選，應具有一定水準，所以分案的比例懸殊不應過大，針對這部分本局認為應進行調整以降低人為操作因素。當然後續本局也會加強著重管理廠商品質控管，如有特殊情形，亦授權分局長讓分局也可以透過內部審核的方式由分局長核定暫緩特定廠商分案，非常感謝檢察官的提醒。

(二)剛剛我所說的公共工程品質其實不限於施工的部分，我們可以發現有很多工程是在設計的時候就出了問題，那後續怎麼施工，因為你在設計監造就已經出了問題，這才是重點。所以工程品質不管在設計監造還是施工階段，都很重要。剛剛所講的，如果還有經過評選的機制，那更不應該集中在某些廠商，所以不應該只是檢討分案公平問題，而是應該進一步歸根究底，應深入瞭解分案不公平的根本原因，或許是評選機制出了問題，例如可能有與機關長期合作之委員會配合機關於評選時操作分數等情形。

第3頁，共7頁

回應：(水土保持局副局長王晉倫)

- 1.如檢察官所提示，內外聘委員不應集中在一個領域，希望多重領域。本局目前已要求四位外聘評選委員要有三個領域以上，對水保工程而言，可以聘請土木、大地、水利、環工等領域的委員。
- 2.分案及品質需要兼顧部分，的確過去有類似案例，經過評選後的廠商，卻因為公司內部人力調整的關係，導致履約過程中開始發生品質下降及進度落後情形。在這樣的情況下如果仍依照平均分案原則再交案給這家廠商，就會發生如剛剛檢察官所說無法兼顧品質的問題。
- 3.保廉專案中所提難以平均分案為原則，但就特殊狀況(含有進度落後事實、逾期罰款等重大缺失)時，各分局仍可詳述相關原因經過簽核後暫緩分案，當然後續本局也會更細緻的著重在兼顧工程品質及分案的公平性。

三、農業委員會主任秘書范美玲

外聘委員比例雖已做調整，數量亦有提升，實際執行時勾選委員的名單仍應注意，避免都還是勾選固定委員。

回應：(水土保持局副局長王晉倫)

本局亦有重視此問題，於新制度施行後未來會逐月檢討工程督導案件委員名單勾選重複性，亦請本局保育治理組追蹤瞭解每件工程督導的委員是否具均衡性、多元性，本局將逐步統計各委員勾選次數。

四、農業委員會政風室主任阮冠冠

多元參與工程案件採購過程之督辦與管考事項，內聘委員增加政風人員，實務上政風人員可以參與採購稽核小組、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至於採購評選委員、工程施工

第4頁，共7頁



查核小組委員，因涉及採購實質或技術領域之審查，政風人員不宜擔任或參與。

柒、推動水保廉政平臺作法（詳會議報告資料）

決定：洽悉。

捌、討論及建議

一、農業委員會政風室主任阮澤冠

(一)上述推動水保廉政平臺作法與一般的廉政平臺不相同，係透過地區檢察署政風業務聯繫中心拜訪檢察署，主要是屬介接地區查緝破壞園土與政風聯繫中心區塊，屬內部常態性政風工作與外機關聯繫平臺，建議由水保局自行列管即可。現行廉政署的採購廉政平臺係需要辦理採購金額 100 億以上的政府重大採購案件，由採購機關設立廉政平臺將相關的會議資料、紀錄等資訊對外公開，並與檢察署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使其經辦採購過程中不受不當的外力介入，主要目的為降低機關重大採購案的廉政風險。至於水保局的重大工程案件是否提報專案採購平臺，建議未來有必要時，再提案辦理。

(二)有關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將相關的行政計畫、工程管理、生態檢核及全民督工等均建置於行政透明專區，因係初步建置，建議請政風單位協助檢視行政透明落實情形，結合風險評估作業，納入機關內控制度。

(三)本次弊案發生原因有部分為未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雖水保局政風室近來有加強執行公務員倫理規範的宣導，但因 6 個分局均未設立政風單位，有必要強化各分局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誘因，重塑機關廉能形象，明日將於廉政會報提案，請水保局針對 6 個分局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設立評比獎勵措施，年度內有登錄件數較績優者，亦可結合會內獎勵廉能績優人員推薦，或自行訂立評比要點，由局

第 5 頁，共 7 頁

長在相關會議裡表揚。明日提案將請水保局 6 個分局及林務局 10 個管理處優先試辦。

(四)請水保局政風室將有關強化機關廉政法紀宣導實施計畫、工程業務防貪指引、企業誠信暨採購廉能座談會及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業務專案稽核等事項納入水保局 110 年度政風工作計畫要項，確實掌握期程辦理，並適時檢討；另外參考去年水保局的廉政研究，以外部民意基礎來檢討機關採購或廉能風評等，建議若經費允許，可再以廉政研究方式獲取外部意見，來檢視機關的整體廉政措施績效。

二、公共工程委員會專員黃志興

檢視簡報相關資料，水保局提出的方案相當不錯，若能夠確實執行應可產生新氣象，甚至能提升農委會的整體工程品質。

三、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官陳淑雲

從我參加 2 次保廉專案會議以來，發現大家很努力在推行精進措施，只是有些做法可以再細緻、深入一些，不要流於表面公平，如此難以達到公共工程品質追求的目的，希望大家相互期許、進步。

四、水土保持局局長李鎮洋

非常感謝各位先進的寶貴意見，有關農委會政風室主任建議的評比制度，我們遵照辦理；而未來本局的廉政工作靠所有同仁努力外，也請本局政風室監督及落實。這次水保局發生的弊案，雖然會對局內產生長期的影響，但希望在短期內可以儘速檢討、修正並建立相關制度，將來也會持續滾動檢討、落實，以融入同仁日常作業。希望本局的努力，將來能獲得大家的肯定。

第 6 頁，共 7 頁

玖、主席裁示

- 一、上次會議決議(裁示)事項已完成部分請回歸例行業務持續追蹤辦理。
- 二、督導委員之勾選，仍應建立管理機制，以免仍勾選固定名單，造成督導委員重複性過高，而失去滾動式檢討委員名單的原意。
- 三、針對同一職位任職 3、4 年以上人員，可以參考會計或警察制度進行職務輪調，以免久任產生弊端。
- 四、「企業誠信暨採購廉能座談會」請依規劃儘速完成，並適時透過媒體披露，以提升水保局清廉形象。
- 五、訂立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評比獎勵措施，以提升同仁登錄意願。

壹拾、主席結語

從正向方面思考，以往水保局工程都如期如質，是整個農委會的典範。發生本次弊案，也是給予我們檢討與更精進的機會，本案在人員與工程部分，人員的問題大於施工問題，若能將評選委員資料庫、分案制度等規範補齊，落實保廉專案相關策進作為，輔以採購廉能座談會及適當的公開透明措施的推動執行，讓外界充分的瞭解與監督，應還是可以贏回水保局的榮譽；最後，提醒要項如下：

- 一、請儘量避免搭乘廠商車輛，以免造成外界誤解。
- 二、工程督導小組內聘委員部分，政風及主計人員可以參與督辦，但評審及技術專業部分，應由業務單位負責。
- 三、請依所擬計畫積極辦理相關防貪措施。
- 四、請提升人員士氣，並適時關懷同仁，避免發生出差不實或違紀行為。

壹拾壹、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

第 7 頁，共 7 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保廉專案」第 3 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410 會議室

參、主席：陳副主任委員添壽 紀錄：吳漢揚、劉詩華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上次會議決議(裁示)事項執行情形（略，詳會議報告資料）

- 一、落實多元參與工程案件採購督辦與管考工作，建構全面公開、透明措施（報告人：水土保持局副局長王晉倫）
- 二、推動職期輪調制度、落實差勤管理工作（報告人：水土保持局人事室主任葉景寬）
- 三、強化廉政因應作為（報告人：水土保持局政風室主任廖作鑫）

柒、討論及建議

一、農業委員會政風室主任阮澤冠

(一)去年 9 月水保局及臺北分局、臺中分局同仁疑涉貪污治罪條例罪嫌，遭司法機關偵辦訊問，涉案同仁 11 人（含證人 3 人，檢察官起訴 5 人），涉案廠商 13 家（檢察官起訴 8 家 9 人）；水保局已經就制度面及執行面做相當廣泛的檢討因應，分別召開 3 次保廉專案會議，訂定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建置工程採購行政透明專區，實施全面性專案宣導、落實法紀教育，洽請檢察長或檢察官辦理「廉政倫理及貪瀆案例解析」法紀講座 7 場次；規劃 6 個分局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評比獎勵機制；110

第 8 頁，共 8 頁

年1月28日至3月18日辦理「企業誠信與採購廉能座談會」7場次，蒐集貪瀆弊端案例，邀請第一線同仁及專家學者探討弊端成因與廉政風險。本會對於水保局後續研擬相關反貪、防貪的措施機制表示肯定。

- (二)水保局臺中分局經查有採購評選委員於評選前受到廠商邀宴、私下接觸或接送參加評選情事，未謀予評選委員主動揭露此類訊息之義務；已於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聘任同意(切結)書新增第4點「委員受聘後不得與受評選之廠商或其代表為評選程序外之接觸，否則應填具評選程序外接觸紀錄表，載明接觸對象、時間、地點及內容，於評選委員會議時提出。」
- (三)經辦工程採購人員有接受廠商載送、餽贈、飲宴、招待喝花酒，或與其有合資、借貸關係，並於工程採購案招標公告前，將應保密之訊息洩露予特定廠商，甚至帶廠商接觸評選委員等情，現行契約條款已明定設計監造廠商保密義務及其罰則等相關配套措施，增列之相關機制措施應落實執行。
- (四)水保局臺北、臺中、南投、臺南、臺東及花蓮6分局，實際負責集水區治理、治山防洪及坡地防災工程之規劃執行，每年工程件數平均約1,300件，採購金額近新臺幣50億元，惟均未設立政風單位，經研提「協助強化所屬分局採購作業執行方案」已於110年4月9日函發分局辦理；至於分局未設政風單位部分，為強化機關防貪反貪作為，有效內部控制機制，仍請盤點、檢討政風人力配置問題。
- (五)為優化工程督導及抽查機制，水保局訂有工程督導委員強化策略，增列政風人員為工程督導內聘委員，建議擬定以無預警抽查方式，110年度起預計抽查年度工程案件總

第2頁，共8頁

數20%以上，並視必要性逐年提升或調整，從中發掘問題。

二、農業委員會人事室專門委員席時芬

- (一)水保局人事室訂定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及所屬各分局職務遷調實施規定」，請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職務遷調實施規定」，報本會備查。
- (二)水保局所訂之職務遷調實施規定算是非常詳盡，也設計職務遷調主管(非主管)建議表與一般人員自願遷調申請表，後續請水保局依照公務人員任用法及公務人員陞遷法落實辦理職務輪調作業。
- (三)落實差勤管理部分，於第1次保廉專案會議曾建議水保局加強宣導同仁去出差時避免乘坐廠商提供之接駁車輛以及加強住宿地點之審核，必要時人事單位亦可協洽同仁出差之機關針對其住宿地點進行查核。
- (四)根據水保局所屬各分局之組織準則及編制表目前是未設政風室的，然水保局暨各分局係本會已法制化之機關，建議本會政風單位與水保局共同檢討研商人員編制相關問題。

三、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官陳淑雲

- (一)近期臺鐵太魯閣號列車出軌事故(下稱臺鐵案)大家都有感觸，公共工程品質真的很重要；除了品質外，安全也很重要，所以延續上次討論有關平均分案的原則，在簡報第7、8頁部分，已有作一些修正，平均分案原則是避免分案不公或對特定廠商提供較多工程案量，但是簡報第7頁提到如有其他重大缺失等特殊狀況，就不平均分案，可是應該要歸根究底這些平均分案的廠商是如何篩選出來的，就像臺鐵案的廠商，從報章媒體得知其選得標很多政

第3頁，共8頁

府採購案，該廠商也曾被工程會罰款，所以廠商優良與否工程會均有相關紀錄，故廠商資料庫是否要作檢討？剛剛政風室主任也有提到，會跟評選委員或公務人員接觸的這些廠商，是不是應該記缺點，當然不見得公共工程品質就會不好，可是我覺得這就會有很大的偷工減料之類的風險，故應該要有一個如何篩選廠商的機制，如何讓這些不好的、有疑慮或覺得工程會有缺失的這些廠商退場，這才是我比較關心的問題。

- (二)評選委員的問題這次已經有作一些調整，另外應該要作些滾動式檢討，當然如何有個透明機制隨時檢視評選委員，如委員有跟廠商接觸就必須填寫紀錄表之類的，這當然是一個好的透明機制。可是人性使然一定不會照實寫，其實評選委員不應該跟廠商有相關接觸，如果有這種情形的委員就應該考慮怎麼讓他不要在這個委員資料庫裡面，所以機關這邊還是要有一個機制去篩選這些評選委員，並且多方去了解。
- (三)在簡報第18頁有關竣工查驗部分，內容包含工程督導、抽查機制、竣工查驗等，可是比較沒有看到有關工程監工的部分，其實查驗、督導、抽查在工程施作中一定都會有，可是監工部分就比較無法落實，像臺鐵案這次的事件，從報章媒體的報導內容可知，監工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如何去落實監工，因為貴單位的一些工程課如主任所述，涉及到集水區治理、排洪防災，這個做不好或品質不好會影響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監工如何落實似乎沒有相關檢討，因為查驗的力道有限，怎麼讓工程施作中隨時有人可以落實監工，是最重要的，像臺鐵案這次的事件，會讓人覺得真的是在安全維護上不足，或是在已下達停工令後，還

第4頁，共8頁

偷偷進場施工，那我們的監工系統到底做了甚麼？這是必須要提出來的問題，監工有落實嗎？大家可以想想看，如果監工落實也可以避免偷工減料情事。

- (四)簡報第24頁有關透明公開項目辦理情形，彙整了6個分局的公開項目，但是政府資訊公開是有相關機制，甚麼要公開或甚麼不公開應該要有一個標準，尤其是每個分局都隸屬於水保局，若讓各分局獨自去決定公開項目，那民眾在檢視公開資料時會覺得在這個分局可以看到某些資料，在其他分局卻又看不到，可能會滋生疑義，建議水保局制定一個統一的公開項目標準，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機制檢視公開透明的程度，好讓全民來監工。
- (五)簡報第34頁有關登錄制度是一個好的制度，用獎勵評比至少鼓勵大家先來做看看，可是比表所填的數據一定是不正確的數據，今年一月開始的數據飲宴應酬的部分，只有兩件是哪個分局報的？獎勵的機制雖不錯，可是這數據會讓人覺得真的不是這麼好，哪天若公開獎勵評比執行結果，難以讓人相信只有兩件飲宴應酬的數據，雖有正面的作用，但亦可能有一些負面的東西進來，故要思考如何讓此機制更加落實。

【回應】

一、水土保持局副局長王晉倫

- (一)有關投服廠商篩選機制部分，本局係依採購法相關規定進行評選，其中評選工作小組會先針對投標廠商進行初審，並記載各該廠商過去相關優良或不良紀錄，提供評選委員參考，經過前開評選機制所篩選出來的得標廠商原則上都有一定水準，但實務上，得標廠商於業務執行

第5頁，共8頁



過程中，其工作成員有時會做更換而影響執行品質，這也呼應陳檢察官所提監工之問題！故執行過程之檢核是一大重點，本局將持續滾動檢討並將廠商執行品質之優劣納入評選工作小組記載，讓之後的評選更能準確針對投標廠商進行擇優汰劣。

- (二)有關評選委員不宜接觸廠商部分，本局將強化採購評選相關表單文件，並將不適任委員排除於評選委員名單之外。
- (三)有關落實監工的部分，感謝陳檢察官提點，本局強化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之本質係就針對監工資料進行查驗，鑒於此次臺鐵事件，本局亦持續思考精進有關監工人員組織規定，設計階段風險管理及施工廠商端等三面向落實度問題。
- (四)有關行政透明專區部分，本局已有律定必須公開之項目（包含標案上網、決標、分案...等等），至於重點工程項目，本局僅提出適案性準則建議，各分局可依區域民眾關注程度考量擇定公開項目。如造成民眾在查詢資料上衍生一些疑義，後續本局將針對重點工程之內容適度進行調整，以杜爭議。
- (五)有關無預警抽查目標是以年度工程件數之20%以上，另本局除辦理督導外，近期亦接獲農委會指示本局協助辦理代會查核事項，如此，是否會有阮主任提示人力不足情形，本局於人力上再做調整。
- (六)另人事室所提出差乘車及住宿問題，本局長期以來均有宣達，本局必定會持續落實查核。

第6頁，共8頁

二、水土保持局政風室主任廖作鑫

有關廉政倫理登錄款宴應酬件數部分，本局建置有廉政倫理登錄報備資訊系統，上開統計件數均可查、無造假；本局廉政倫理登錄獎勵評比活動計畫設計有查核小組，屆時會進行相關檢視，後續將持續積極宣導，讓員工遇到相關情事可落實登錄。

三、農業委員會政風室主任阮軍冠（補充說明）

農委會所屬包括機關（構）等60幾個，目前有29個機關有設政風機構。有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部分，我們每年會統計各機關登錄數據，並在本會廉政會報公開呈現，以農委會數據來說，大概是比水保局多近百倍。因應水保局各分局未設政風單位專責處理登錄事件，而於本會廉政會報提案要求水保局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評比獎勵措施，係為鼓勵同仁有遇到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中規定應登錄情形，積極登錄報備，因今年剛施行，數據剛起步會比較少，未來預期規範落實後，同仁與業者程序外接觸或廠商有贈送情形等，要依照相關規定與政風室登錄報備。本評比措施既已實施，建議水保局應加強宣導並落實推動。

四、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官陳淑雲（補充說明）

有關廠商篩選的部分，建議可參考工程會廠商相關資料庫以及水保局自身工程管考系統的資料庫，甚至進行交叉比對會更完善。

第7頁，共8頁

捌、主席裁示

- 一、本次3個報告案，非常謝謝水保局對於此事件的態度；針對農委會保廉專案決議事項及水土保持局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33項精進作為，均已辦理完成；另請將與會人員所提意見一併列入檢討調整並確實落實執行，後續回歸水保局常態業務持續追蹤辦理，本會亦將嚴格監督落實情形。
- 二、原「水土保持局強化工程設計施工採購管理方案」3.2有關推動水保廉政合作平臺之精進作為，請依本次會議修正並落實推動；另無預警抽查部分，請落實執行事前應保密事項。
- 三、人事單位平時應持續落實辦理職務輪調工作，並確實做好查勤及差費管理查核事項。
- 四、水保局今年所舉辦的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獎勵評比活動，要持續推動辦理，讓所屬員工遇有倫理事件能主動登錄或報備成為一種良好習慣，才能落實發揮廉政倫理規範的「愛護、保護、維護」三效用。

玖、散會。（中午12時）

第8頁，共8頁

附件 4 「強化工程制度專案會議」會議紀錄

水土保持局強化工程制度專案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9 月 29 日(二)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局第一會議室(A 區)

參、主持人：李局長鎮洋

紀錄：吳漢揚

肆、出(列)席單位人員：詳簽到簿。

伍、報告事項：

陸、討論事項：

為強化本局工程管理制度，以前端管理為導向，檢討精進勞務採購、工程採購至施工管理等流程，並提出改善對策案。

決議：

一、本改善對策相關方案請保育治理組依與會人員討論之共識予以修正後，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保廉專案」確認後函送。

二、重申及嚴格要求同仁不得違反「公務人員廉政倫理規範」有關請託關說、飲宴應酬、受贈財物及其他倫理情事。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 4 時



附件 5 本局 13 次保廉專案工作會議

本局 13 次保廉專案工作會議		
編號	日期	會議名稱
1	109 年 10 月 6 日	保廉專案推動第一次工作會議
2	109 年 10 月 16 日	保廉專案推動第二次工作會議
3	109 年 10 月 22 日	保廉專案第三次工作會議
4	109 年 11 月 6 日	保廉專案第四次工作會議
5	109 年 11 月 20 日	保廉專案第五次工作會議
6	109 年 12 月 10 日	保廉專案第六次工作會議
7	110 年 4 月 8 日	保廉專案第七次工作會議
8	110 年 7 月 9 日	保廉專案第八次工作會議
9	110 年 8 月 13 日	保廉專案第九次工作會議
10	110 年 10 月 25 日	保廉專案第十次工作會議
11	111 年 1 月 19 日	保廉專案第十一次工作會議
12	111 年 8 月 4 日	保廉專案第十二次工作會議
13	112 年 2 月 17 日	保廉專案第十三次工作會議

附件 6 本局行政透明執行計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保廉專案」行政透明執行計畫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訂定

壹、依據

依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構)推動行政作業流程透明原則」、本局推動行政透明措施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保廉專案」會議決議及法務部廉政署防貪指引訂定本計畫。

貳、目的

為強化本局工程管理制度，檢討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下簡稱技服)及工程採購標案缺乏客觀管控，易受外界質疑，爰擬推動相關行政透明措施，鼓勵民眾共同監督施政，消弭貪瀆不法等風險因素，維護機關廉能形象。

參、作法

一、成立本局「保廉專案」行政透明措施推動小組(下稱本小組)

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局長兼任；副召集人二人，由副局長兼任；小組由本局主任秘書、總工程司及各組、室、中心主管人員與各分局首長或副首長組成，必要時得邀請外部專家學者出席，政風室綜理本案事務。

(一)本小組任務如下：

1. 本局行政透明措施之規劃事宜。
2. 本局行政透明措施之諮詢事項。
3. 其他有關促進行政透明措施事項。

(二)本小組決定事項與辦理情形，應定期開會討論、列管執行，並得召開臨時會議。

二、推動本局透明化措施

(一)明確標示技服開口契約服務區域，避免造成標案廠商執行困

難。

(二)成立採購稽查小組，聘請外部專業委員定期稽查，定期公開辦理情形。

(三)滾動式調整工程督導外聘委員資料庫，增聘跨單位督導人員。

(四)機關全球資訊網建立「行政透明專區」，公開技服標案履約之分案，暫緩分案情形。

(五)定期公開工程品質管考辦理情形。

(六)其他應公開透明事項。

三、結合內控制度，落實行政透明措施

本局政風室應適時協助各單位檢視上揭事項落實程度，結合風險評估作業，納入機關內部控制制度。

肆、經費：本計畫所需費用，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伍、對執行本計畫卓有績效者，由各單位知會政風室彙報從優獎勵，並適時提報參加廉能楷模之甄選。

陸、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7 「本局及所屬各分局職務遷調實施規定」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及所屬各分局職務遷調實施規定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19 日水保人字第 1101855095 號函訂定

-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以下簡稱本局）及所屬分局（以下簡稱分局）為實施公務人員陞遷法第十三條所定職務遷調，增進所屬人員行政歷練，特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職務遷調實施規定（以下簡稱實施規定）第三點規定，訂定本規定。
 - 二、本局及各分局對職務列等及職務相當之所屬人員，除人事、主計及政風人員外，配合職務性質及業務需要，適時實施下列各種遷調：
 - （一）本局各單位主管間或副主管間之遷調。
 - （二）本局各單位非主管人員間之遷調。
 - （三）本局主管人員與各分局首長、副首長或主管人員間之遷調。
 - （四）各分局首長、副首長或主管人員間之遷調。
 - （五）本局與各分局間或各分局間之非主管人員之遷調。
 - 三、本局或各分局依下列規定得辦理遷調。但同一單位間之職務調整及應業務需要或具特殊情形時，得隨時辦理遷調不在此限：
 - （一）本局二級以下主管人員（科長）及各分局（兼課長）主管人員任同一職務滿四年後，每年檢討一次。
 - （二）本局各單位主管或分局首長為業務需要及配合職務性質，得對其所屬任現職滿四年之非主管人員，提出職務遷調之建議。
 - （三）本局及分局任現職滿四年之非主管人員，得自願提出職務遷調之申請。
- 前項期間之計算，以實際到職日起算，並以期滿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屆滿日期。

具下列情形之一者，得隨時予以調任，不受第一項職期之限制：

1. 受懲戒處分或記過以上行政懲處，不宜在原單位服務者。
2. 人地不宜，經查明有具體事實者。
3. 因業務上特殊需要者。

四、同一單位人員職務之調整，由各單位視業務需要自行辦理。

五、本局人事室辦理職務遷調業務，應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所屬局權責劃分表規定應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之職務外，其餘人員之職務遷調依實施規定第三點授權本局依公務人員陞遷法規定自行辦理之職務，簽請局長核定。

附件 8 防貪指引討論會 7 場次

本局執行工程業務防貪指引討論會議彙整表				
編號	辦理機關	辦理時間	地點	參與人數
1	本局	110 年 4 月 14 日	本局第三會議室	11
2	本局臺北分局	110 年 4 月 22 日	本局臺北分局第一會議室	37
3	本局臺中分局	110 年 4 月 23 日	本局臺中分局第二會議室	58
4	本局南投分局	110 年 4 月 5 日	本局南投分局第三會議室	17
5	本局臺南分局	110 年 4 月 26 日	本局臺南分局第二會議室	17
6	本局臺東分局	110 年 4 月 22 日	本局臺東分局第一會議室	28
7	本局花蓮分局	110 年 4 月 14 日	本局花蓮分局第三會議室	32
總計	7 場			200



附件 9 「企業誠信暨採購廉能座談會」7 場次

本局 110 年「企業誠信暨採購廉能座談會」彙整表					
編號	辦理日期	場次(地點)	參與機關、專家學者	主持人	參與人次
1	110 年 3 月 3 日	本局 第 1 會議室	台灣透明組織廖興中副執行長、 南投地檢署張鈞翔檢察官、廉政 署中調組洪世昌科長、農委會政 風室阮羣冠主任	李鎮洋局長	112
2	110 年 2 月 24 日	臺北分局 國際會議廳	台灣透明組織廖興中副執行長、 臺北地檢署黃珮瑜主任檢察官、 臺北市調查處鄧思源組長	林長立副局長	100
3	110 年 3 月 11 日	臺中分局 3、5 樓會議室	台灣透明組織廖興中副執行長、 臺中地檢署林思蘋檢察官、廉政 署中調組廖家芯科長、臺中市調 查處豐原站陳駿銘副主任	王晉倫副局長	112
4	110 年 2 月 23 日	南投分局 國際會議廳	台灣透明組織廖興中副執行長、 南投地檢署張鈞翔檢察官、廉政 署中調組羅仕冀副組長、南投縣 調查站楊懿如組長	王晉倫副局長	107
5	110 年 1 月 28 日	臺南分局 第 1、2 會議 室	台灣透明組織洪綾君監事、臺南 地方檢察署蔡佰達檢察官、臺南 市調查處府城站吳東源副主任	傅桂霖分局長	136
6	110 年 3 月 18 日	臺東分局 第 1 會議室	台灣透明組織廖興中副執行長、 臺東地方檢察署謝長夏主任檢察 官、臺東縣調查站張家慈調查官	李鎮洋局長	92
7	110 年 3 月 17 日	花蓮分局 2、3 樓會議室	台灣透明組織廖興中副執行長、 花蓮地檢署俞秀端檢察長、花蓮 縣調查站蔡耀賢組長、農委會政 風室阮羣冠主任	李鎮洋局長	86
總計	7 場				745

附件 10 109 年至 111 年廉政講習課程 25 場次宣導講習

109 年至 111 年廉政講習課程				
編號	講習主題	時程	場次	參與同仁數
1	圖利與便民暨採購廉政倫理及利益衝突迴避	109 年 6 月	6 場	514 人次
2	廉政倫理及貪瀆案例解析	109 年 10 月至 11 月	7 場	825 人次
3	本局執行工程業務防貪指引研訂要領	109 年 12 月	1 場	146 人次
4	企業誠信與國際廉政透明趨勢	110 年 1 月	1 場	191 人次
5	公務員詐領小額款項及貪瀆案例解析	110 年 9 月	1 場	351 人次
6	新進人員廉能工作坊研習	110 年 9 月	1 場	10 人次
7	公務員詐欺或侵占小額款項案例解析數位學習	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 8 月	-	558 人次
8	公務員廉政法治教育暨採購案件違法案例	111 年 6 月至 12 月	8 場	900 人次
	合計		25 場	3,495 人次



附件 11 「本局及所屬分局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獎勵評比」計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及所屬分局 110 年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獎勵評比執行計畫 110.01.12

壹、依據

- (一) 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第 4 條及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 4 條辦理。
- (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9 年度廉政會報及安全維護會報決議事項辦理。

貳、目的

為深化本局及各分局員工對於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的認知，提升員工因應廉政事件的處理能力與效益，藉由舉辦獎勵評比措施，落實推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有關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請託關說等事件登錄作業，期能蔚為風尚，使本局暨所屬分局同仁執行職務，均能秉持廉潔自持、公正無私與依法行政，提升政府清廉形象，貫徹本局「優質、效率、團隊」核心價值，訂定本獎勵評比執行計畫。

參、獎勵範圍

以本局暨所屬分局同仁遇有職務上利害關係，依規定拒絕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請託關說等 3 種類型案件，且需登錄於本局 OA 系統知會政風室並登錄在案(本局 OA 系統/業務登錄作業/廉政倫理/廉政倫理登錄)者，始得核算予以獎勵。

肆、辦理期間：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0 月。

伍、執行要項

- 一、為客觀、公正辦理本計畫獎勵評比作業，請由本局王副局長擔任召集人，各組(室、中心)主管及各分局推派代表 1 人等共同組成評審小組，綜合評審遴選績優團體及個人。

1

政風室負責辦理秘書業務。

- 二、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拒受或退還職務利害關係者之餽贈，於年度評比結束時，同一人拒受之次數總計在 3 次以上者，予以嘉獎 1 次，若達 6 次以上者，予以嘉獎 2 次；或合計拒受及退還次數前三名者，分別予提供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等值獎品予以表揚。
- 三、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拒受有職務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於年度評比結束時，同一人拒受之次數總計在 3 次以上者，予以嘉獎 1 次，若達 6 次以上者，予以嘉獎 2 次；或合計拒受次數前三名者，分別予提供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等值獎品予以表揚。
- 四、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拒受有職務利害關係者之請託關說，於年度評比結束時，同一人拒受之次數總計在 3 次以上者，予以嘉獎 1 次，若達 6 次以上者，予以嘉獎 2 次；或合計拒受次數前三名者，分別予提供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等值獎品予以表揚。
- 五、請本局各組(室、中心)及各分局課(室)之主管積極推動前開廉政倫理登錄作業，於年度評比結束時，如拒絕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請託關說之案件合計達 10 件以上者，予以嘉獎 1 次；達 20 件以上者，予以嘉獎 2 次。
- 六、請各分局兼辦政風協助積極推動執行，年度評比結束時，各分局合計拒絕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請託關說之件數前三名者，予以嘉獎 2 次，以茲鼓勵。
- 七、其他具有特別值得嘉許之情形，視相關情節予以獎勵，並適時提報參加廉能楷模之甄選。

陸、經費

本計畫所需費用估計新臺幣 2 萬元，規劃由本局 110 年度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項下支應，另審查會如有

2

誤餐或其他雜支亦依實核銷。

柒、一般事項

- 一、本年 11 月本局政風室彙整、統計相關件數提送審查小組審議，評比結果發奉核可後，移請人事室依相關規定辦理獎勵事宜。
- 二、凡有勾串、需索、偽造等意圖為不當行政獎勵之行為，經查證屬實者，除註銷其獎勵並追究行政責任議處外，如涉有刑事責任，另依法查處。
- 三、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會議時，請行政支援單位協助依「COVID-19」因應指引；公眾集會活動規範，適當安排。

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視實際需要由本局政風室隨時協調補充之。

附件 12 「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資訊公開作業指引」

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資訊公開作業指引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2 年 4 月

執 查、作業規定

「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以下簡稱注意事項)

項 貳、工程主辦機關資訊公開

目 一、注意事項規定

第 11 點：工程主辦機關應將**各階段生態檢核資訊即時公開**，公開方式可包含刊登於公報、公開發行之出版品、網站，或舉行記者會、說明會等方式主動公開，或應人民申請提供公共工程之生態檢核資訊。

第 12 點：工程主辦機關應填具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自評表，並檢附檢核事項結果之佐證資料、生態檢核工作所辦理之生態資料蒐集、調查及評析、現場勘查、公民參與及生態保育原則、對策及措施研擬等過程及結

三、公開方式

(一)主動公開

1. 網站(如可參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水土保持工程生態檢核資訊專區**」作法)、刊登於公報、公開發行之出版品等方式公開。為利資料的連續性及各界取得公開資訊，建議可利用網路(如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建立生態檢核個案內容開放資料集。有關生物分布資料公開於

2. 舉行記者會或召開相關現勘、說明會、工作坊等各項公民(除通知當地居民外，並邀請相關環境及生態保育團體)參與活動：

(1)應於會前提供相關資料，如公開計畫方案、目前辦理情形、生態檢核成果(如生態保育策略、預期效益等)，以利民眾會前瞭解工程計畫執行狀況，共同參與生態檢核及計畫推動方向，溝通及整合意見，建立共識。

(2)會後併同公民參與相關會議紀錄(含參採或回應情形)納入生態檢核自評表之附件，即時公開。

(3)公民參與作法，建議可參考水土保持局出版之「**民眾參與工作指引**」。



附件 13 「農委會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要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要點第四點、第六點修正總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十六條及其施行細則第十二條規定，為辦理直轄市以外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特於八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訂定發布「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要點」，並於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修正名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最近一次修正係於一百十年六月八日。

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之判定，多由查定人員前往現場逐筆測量，作業過程耗時費工，且易受人為誤差影響，爰本會水土保持局蒐集數值地形模型等各類圖資，於一百零六年至一百零八年研究開發自動化查定之作業方式及資訊系統，已可快速精準判定土地之查定分類。

為加速查定時效及減少人為主觀誤差，明定查定作業採用圖資查定為主，無法以圖資取得結果之案件，經核可後改以現場查定；另「逕為分割」或「逕為合併」為政府推行政策或因應國防、交通等需要，在法律授權下，免經土地所有權人之同意即得以直接辦理分割、合併，為維護申請人之權益，新增屬該類情事者，仍得申請更正查定，爰修正本要點第四點、第六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要點第四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四、查定工作之執行如下： (一) <u>山坡地之查定以一次為原則，並採整筆土地辦理。查定前，應審查土地是否供農業使用；查定當時該筆土地面積達三分之二以上供非農業使用者，列為「不屬查定範圍之土地」。</u> (二) <u>查定作業方式採圖資查定，由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運用「山坡地調查資訊系統」就下列因子綜合判斷：</u> 1. <u>坡度：運用介接內政部 DTM 加值應用網路服務分析坡度資訊。</u> 2. <u>土壤有效深度、土壤沖蝕程度及母岩性質：採用水土保持局建置之全臺土壤有效深度、土壤沖蝕程度及母岩性質分布圖判斷。</u> (三) <u>無法以前款圖資查定時，由查定人員填具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實施現場作業檢核表(如附表)，經所屬分局核可後，改採現場查定，並得利用現有之圖資，初步瞭解待查定土地相關</u>	四、查定工作之執行如下： (一) 年度專案查定之執行：依據地政單位提供之土地清冊、地籍圖等資料，由水土保持局訂定年度查定計畫，或由該局、所屬分局配合公有地管理機關辦理。 (二) 個案申請查定之執行： 1. 私有地由土地所有權人檢附申請書(格式一)及國民身分證影本，向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申請。 2. 公有地由土地管理機關檢附申請函向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申請。 3. 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受理申請後，須先至內政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查驗地籍資訊，並審查是否符合第二點規定，未符合者，函復申請人不予受理。 4. 符合第二點規定且未查定者，函復申請人，申請人應於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依規定向土地	一、修正規定第一款由現行第四款第一目移列，揭示辦理查定之次數及受查定土地應符合之規定，並酌修文字。另為使圖資查定與現場查定標準一致，刪除現行第四款第一目供農業使用「之範圍為限」等文字。 二、修正規定第二款及第三款由現行規定第三款移列修正，分述如下： (一) 修正規定第二款：為加速查定時效及減少人為主觀誤差，本會水土保持局建置「山坡地調查資訊系統」，以精準判定土地之查定分類及有效節省人力，爰修正規定第二款，明定查定作業方式，以採用圖資查定為原則。 (二) 修正規定第三款：因無坡度資訊或因地籍圖形致無法計算平均坡度、套疊其他查定基準圖資或無土地利用圖資，致無法以圖資得出查定結果者，經核可後改以現場作業，爰修正規定第三款，並酌修文字。 四、修正規定第四款之修正，分述如下：



資訊，其查定基準之量測作業方式如下： 1. 坡度：指一坵塊土地之平均傾斜比，以百分比表示之，可按同筆土地內自然排水方向各坡度乘其所占面積之和除以該筆土地總面積；如有特殊情形，得採水土保持技術規範第二十五條之坵塊法或等高線法，並經水土保持、土木、水利、大地工程或測量技師簽證。 2. 土壤有效深度：同筆土地面積〇.一公頃以下者鑽孔數至少一孔；超過〇.一公頃且〇.五公頃以下者鑽孔數至少二孔；超過〇.五公頃且一公頃以下者鑽孔數至少三孔，每增加〇.五公頃應增加一孔，但不超過十孔。鑽孔位置應平均分布於該筆土地範圍內。土壤有效深度等於取點之土層深度和除以取點之點數。 3. 土壤沖蝕程度、母岩性質：依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規定詳加判定。現場查定作業如受現場地形、地貌等天然條件限	所在地之地政事務所申請土地鑑界並完成繳費，並以繳費收據影本通知該分局；逾期未通知者，得由該分局通知限期補正，未補正者不予受理。鑑界日期確定後，再由地政事務所通知該分局同時辦理現場勘查。如為未登記之公有地應俟土地登記完成後，再依規定申請查定。 (三)查定作業方式分現場查定及圖資查定。年度專案查定之執行，得由水土保持局或所屬分局運用各類圖資加以判釋分類；現場查定得利用現有之圖資，初步瞭解待查定土地相關資訊，其查定基準量測作業如下： 1. 坡度：指一坵塊土地之平均傾斜比，以百分比表示之，可按同筆土地內自然排水方向各坡度乘其所占面積之和除以該筆土地總面積；如有特殊情形，得採水土保持技術規範第二十五條之坵塊法或等高線法，並經水土保持、土木、水利、大地工程或測量技師簽證。	(一)修正規定第四款第一目由現行第一款移列，並配合本會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農水保字第一〇七一八五八六八二號公告，委任本會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辦理查定業務及終止委任本會水土保持局辦理查定業務，爰酌予調整分工。 (二)修正規定第四款第二目由現行第二款第一目至第三目移列，其中現行第二款第三目後段不予受理之規定，移列至第五款合併規範。 (三)修正規定第四款第三目序文由現行第四款第二目移列，考量僅現場查定時，始可能發生土地界址糾紛，爰酌修文字。又現行第四款第二目後段不予受理之規定，移列至修正規定第五款合併規範。 (四)修正規定第四款第三目之一及第三目之二由現行第二款第四目移列，並酌修文字。又現行第二款第四目不予受理之規定，移列至第五款合併規範。 (五)修正規定第四款第三目之三及第四目由現行第四款第三目移列，並酌修文字。又調整分工之說明同四、
---	--	--

制，得由<u>查定人員</u>依現況調整。 (四)查定工作注意事項： 1. <u>年度專案查定之執行</u>：依地政單位提供之土地清冊、地籍圖等資料，由水土保持局訂定年度查定計畫，或由該局所屬分局配合公有地管理機關辦理。 2. <u>個案申請查定之執行</u>： (1)私有地由土地所有權人檢附申請書(格式一)及國民身分證影本，向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申請。 (2)公有地由土地管理機關檢附申請函向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申請。 (3)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受理申請後，須先至內政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查驗地籍資訊。 3. <u>採現場查定者，土地界址有糾紛時</u>，應由申請人自行解決，並應踐行下列規定： (1)分局應函知申請人於通知送達之次日起三	2. 土壤有效深度：同筆土地面積○・一公頃以下者鑽孔數至少一孔，超過○・一公頃且○・五公頃以下者鑽孔數至少二孔，超過○・五公頃且一公頃以下者鑽孔數至少三孔，每增加○・五公頃應增加一孔，但不超過十孔。鑽孔位置應平均分布於該筆土地範圍內。土壤有效深度等於取點之土層深度和除以取點之點數。 3. 土壤沖蝕程度、母岩性質：依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規定詳加判定。現場查定作業如受現場地形、地貌等天然條件限制，得由工作人員依現況調整。 (四)查定工作注意事項： 1. 山坡地之查定，以一整筆土地辦理為原則，且各查定基準之量測，應以可供農業使用之範圍為限，查定當時一整筆土地面積達三分之二以上供非農業使用者，列為「不屬查定範圍之土地」。 2. 土地界址有糾紛時，應由申請人自行解決，如未解決	(一)。另因單一申請案件之土地筆數可能多筆，且內政部地籍圖資更新時間不定，爰刪除現行第四款第三目辦理時間限制之規定。 五、修正規定第五款第一目、第三目及第四目由現行第二款第三目、第四目及第四款第二目移列修正，並新增第二目規定，以明確駁回事由。 六、本次修正查定作業方式以圖資查定為主，無法以圖資查定者，始改採現場查定，爰刪除現行第四款第四目規定。
--	--	--



十日內依規定向土地所在地之地政事務所申請土地鑑界，並以繳費收據影本<u>或其他證明文件</u>通知該分局。 (2) 鑑界日期確定後，再由地政事務所通知該分局同時辦理現場勘查。如為未登記之公有地應俟土地登記完成後，再依規定申請查定。 (3) 填列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更正查定)會勘紀錄表(格式二)，並取得土地複丈成果圖。 4. 查定完成後，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應繕造查定清冊(格式三)一份及公告清冊(格式四、格式五)各一份，屬現場查定者須另併同前目會勘紀錄表，函送水土保持局；另繕造公告清冊(同格式四、格式五)各一份函送縣(市)政府辦理查定結果公告及通知作業。 (五) 個案申請查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	則暫不予查定。俟糾紛解決後，重新申請辦理查定。 3. <u>查定現場作業應填列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更正查定)會勘紀錄表(格式二)</u>，查定完成後，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應自收到土地複丈成果圖之次日起七日內，繕造查定清冊(格式三)一份及公告清冊五份(格式四為一份、格式五為四份)併同前揭會勘紀錄表，函送水土保持局；<u>水土保持局應自收文之次日起五日內，代辦會函將格式四、格式五公告清冊各一份函送縣(市)政府辦理查定結果公告及通知作業。必要時，水土保持局或所屬分局得予延長作業時間，以不超過個別處理時程為限。</u> 4. <u>現場查定工作經土地所在地之地政事務所確認因地形複雜或無法到達，得參考運用各類圖資加以判釋分類。</u>	
---	---	--

<u>應以書面敘明理由駁回之：</u> 1. <u>不屬第二點規定尚未劃定或編定之土地。</u> 2. <u>有第一款所定已有查定結果或一筆土地面積達三分之二以上供非農業使用之情事。</u> 3. <u>有前款第三目規定，土地界址有尚未解決之糾紛。</u> 4. <u>前款第二目、第三目申請查定文件不齊全，經以書面通知限期補正，屆期仍未補正或補正仍未符合規定。</u>		
六、更正查定之處理如下： (一)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四月十一日前，已有查定結果、已受理之個案申請或辦理中之年度專案者，土地所有權人或土地管理機關得向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申請更正查定，並以一次為限。 (二)處理作業及注意事項如下： 1. <u>得申請更正查定之土地，應符合下列規定：</u> (1)更正查定採整筆土地辦理且近十年內須無違規紀錄。更正查定當時該筆土地面積達三分之二以上供	六、更正查定之處理如下： (一)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四月十一日前已有查定結果、已受理之個案申請或辦理中之年度專案者，土地所有權人或土地管理機關得向水土保持局所屬分局申請更正查定，並以一次為限。 (二)處理作業及注意事項如下： 1. 土地所有權人應檢附申請書(格式八)及國民身分證影本各一份；土地管理機關應檢附申請函一份據以申請。 2. 更正查定處理時，一筆土地面積達三分之二以上供非農業使用者，列為「不	一、修正規定第一款酌作文字修正。 二、修正規定第二款之修正，分述如下： (一)修正規定第二款第一目至第三目： 1. 由現行第二款第一目至第四目移列修正。 2. 查十年內無違規紀錄之證明文件，應於申請時由申請人一併提出，另考量「逕為分割」或「逕為合併」係政府為推行政策或因應國防、交通等需要，在法律授權下，如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第一項、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第四十一條及第四十五條第一項、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附件 14 媒體正面報導 2,440 則

一、水保局【廉政參與活動、廉潔裝置藝術】媒體正向報導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數量(則)	14	31	32

二、水保局【行政透明】媒體正向報導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數量(則)	189	181	238

三、水保局【座談、會議】媒體正向報導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數量(則)	282	316	378

四、水保局【獲獎】媒體正向報導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數量(則)	228	249	302

附件 15 70 件的工程名稱及竣工查驗日期

本局執行第三方協助竣工查驗近三年工程列表		
年度	工程名稱	查驗日期
109	長興高遶野溪治理工程	109/11/20
109	龍潭區大北坑社區 6 鄰客家文化環境營造二期工程	109/11/30
109	大坪野溪河道治理二期工程	109/11/23
109	梨山五甲地 737、463 等地號附近坑溝整治工程	109/12/01
109	大湖鄉大薑麻園地區休閒體驗環境加值改善二期工程	109/01/20
109	龍眼林農路改善工程	109/12/25
109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二期工程	109/10/30
109	義竹鄉中平社區道路排水基礎環境改善工程	109/12/11
109	照興鳳梨宅野溪整治工程	109/11/02
109	七坑災害防治工程	109/11/18
110	泰平溪玉峰道路旁崩塌地處理三期工程	110/04/01
110	新埔鎮大坪社區沿溪友善步道營造工程	110/06/24
110	初和野溪整治二期工程	110/10/13
110	茄荖寮溪整治六期工程	110/10/18
110	梨山老部落下線野溪整治工程	110/04/12
110	大東勢溪橫濱二橋上下游野溪整治工程	110/04/21
110	大湖桶崩塌地災害復建工程	110/08/24
110	八寶寮崩塌地處理二期工程	110/03/18
110	中崙村 DF051 土砂災害復建工程	110/05/25
110	幼葉林地滑區集水井處理三期工程	110/05/25
110	古坑鄉桂林社區行霖吊橋南側環境改善工程	110/04/22
110	虎源溪(新化林場段)整治工程	110/04/29
110	出火橋下游野溪整治二期工程	110/05/03



110	湖西鄉湖東地區生態環境改善二期工程	110/09/13
110	鹿野鄉瑞隆等農村聚落環境改善統包工程	110/08/04
110	番仔厝野溪整治工程	110/06/03
110	員山鄉枕山社區三層坪綠廊道環境營造工程	110/12/01
110	三友部段 553 等地號旁坑溝治理工程	110/09/22
110	南勢溪上南勢坑段野溪整治三期工程	110/10/05
110	通霄鎮通天宮廟埕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110/12/03
110	通霄鎮通灣社區西濱橋下環境改善工程	110/12/07
110	牛埔 2 號滯洪保水設施改善二期工程	110/11/19
110	阿蓮區大崗山生態園區地景改善工程	110/10/07
110	鹿野鄉永安暨大原地區農村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110/11/08
110	屏 113 線 5K 旁達拉非安野溪整治工程	110/11/25
110	大興村錦豐橋上游改善二期工程	110/12/13
110	仁德八號橋附近及上游災害復建工程	110/11/24
110	中心崙崩塌地整治及橫向集水管清洗工程	110/11/24
110	打鐵坑坑溝整治三期工程	110/12/13
110	牛寮野溪整治二期工程	110/11/25
111	G1 排水廊道集水管清洗及檢修補強工程	111/03/21
111	北勢溪小半天高架橋上下游治理工程	111/06/01
111	油礦野溪整治三期工程	111/03/09
111	建山一號橋上游打鐵坑野溪整治工程	111/04/01
111	大武鄉-D021 大烏崩塌地集水井工程	111/06/07
111	壽豐鹽寮大規模崩塌區治理工程	111/03/22
111	梅花地滑區趾部處理工程	111/09/12
111	大湖四份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復建工程	111/07/15
111	出火橋下游野溪整治三期工程	111/08/16
111	山棕寮溪上游土砂治理工程	111/08/25

111	通霄福龍里 2 鄰旁坑溝整治及淹水治理工程	111/10/13
111	外埔區六分社區農藝傳坊大地餐桌環境改善工程	111/10/19
111	澧水溪慈恩滯洪農塘改善工程	111/10/03
111	布拉魯橋野溪整治及坡瓦倫段崩場地處理工程	111/09/08
111	虎頭埤滯洪農塘改善工程	111/9/21
111	份尾段 1014 地號農路崩塌改善工程	111/10/28
111	阿樂岸野溪土砂災害防治工程	111/11/1
111	大竹溪芭芭菴菴橋下游護岸工程	111/09/19
111	大武鄉大鳥社區入口空間及周邊環境營造工程	111/10/06
111	新港鄉大潭村埤塘護岸及休憩空間綠美化改善工程	111/11/9
111	梅山鄉太平村無二窯及藝術空間營造統包工程	111/11/09
111	龍眼林農路改善二期工程	111/11/09
111	頂寮村頂寮段 9010-5 地號旁沙坑野溪整治工程	111/11/25
111	八寶寮崩場地處理三期工程	111/12/8
111	崙天部落土砂控制工程	111/12/6
111	尖山五號橋下游野溪整治工程	111/12/7
111	寶來社區樣仔腳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111/12/15
111	玉里鎮春日鱸鰻潭農村深度體驗營造工程	111/12/20
111	梨山松茂段治理第三期排水整治工程	111/12/21
111	三叉埤農塘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111/12/30



附件 16 採購評選評定方式-序位法採計方式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水保企字第1091859717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修正本局委辦計畫投標須知範本文件，並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10月12日保廉推動小組工作會議紀錄-精進工程管理制度-1.2.2. 評分序位排列不宜超過決標家數增列2序位結論辦理。
- 二、為避免多間廠商投標時，使用序位法評選可能造成第一序位及最後序位數字差距過大，導致總序位可能受影響而無法反映實際廠商表現，本局調整委辦案評選會議中評分序位排列不超過3(或不超過決標家數增列2序位)，並將上述調整文字列於投標須知及相關文件中，修正後投標須知範本詳附件。

SWCB(109年10月版)
工程會(1090323版)

○委託服務投標及評選須知

以下各項招標規定內容，由機關填寫，投標廠商不得填寫或塗改。

- 一、本採購適用政府採購法(以下簡稱採購法)及其主管機關所訂定之規定。
- 二、本標案名稱：○○○
- 三、本採購標的為：勞務採購，非共同供應契約。
- 四、本採購屬：
 - ☐ (1)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之採購。
 - ☐ (2)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
 - ☒ (3)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之採購。
 - ☐ (4)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之採購。
 - ☐ (5)巨額採購。
- ☐ 已依「機關提報巨額採購使用情形及效益分析作業規定」第2點第1項，簽准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
- 五、本採購預算金額(不公告者免填)：新臺幣○○○元整(NT\$ ○○○)。
- 六、投標廠商標價幣別：新臺幣。
- 七、本採購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擬增購之項目及內容(請載

十八、評選方式：採序位法(價格納入評比)方式。

- (一)各出席委員分別對各受評廠商資料進行詢問及依「評選委員評選評分表」各評選項目評分後，分別加總總分並轉換為序位，評分序位排列不超過3(或不超過決標家數增列2序位)，於評選委員評選評分表簽名彌封交由工作小組統計各投標廠商總平均分及總合計序位。
- (二)「評選委員評選評分表」(如附表二)總評選分數滿分為100分，各投標廠商經統計出席各委員之評分加總平均，若總平均值未達75分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
- (三)總合計序位最低者為優勝名次列第一名，總合計序位第二低者為優勝名次列第二名，總合計序位第三低者為優勝名次列第三名，餘此類推。
- (四)評選結果須經出席評選委員過半數決定。
- (五)評選委員評選總表(如附件三)。

十九、評選程序

- (一)投標廠商應於簡報前30分鐘至評選會場簽到等候，並準備簡報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Bureau, COA
優質・效率・團隊